

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Affluence & Eternity

主办券商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本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充分关注：

一、关联交易风险

本公司主要从事通讯及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加工领域的数控机床的设计研发。受限于本公司数控机床的产能，出于进一步优化本公司的产品工艺与技术保密性的考虑，契合关联公司的生产需求，目前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售给大富科技及其附属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销售占本公司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6.63%、84.04%、92.15%，关联方销售比重较高可能给公司带来如下风险：

1、客户较为单一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售给大富科技及其附属公司，主要应用于射频器件的生产加工。若因通信行业市场波动或大富科技自身产品结构调整，使得其对本公司产品的采购需求下滑，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销售业绩。

2、关联方转移定价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的主管税务机关暂未要求本公司按照《特别纳税调整实施办法（试行）》（国税发【2009】2号）第十一条规定申报相关附件资料，尽管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价格公允，但由于关联方销售占比较大，本公司仍存在税务主管机关依据前述规定对本公司作出特别纳税调整的法律风险。

3、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与大富科技同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由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本公司股权比重为 100%，如果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在公司生产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上实施不当控制，则有可能影响甚至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公司通过以下途径解决关联方销售占比较高的问题：

（1）提升公司产能

目前本公司产品性能已日趋稳定，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本公司将逐步加大对公司的生产能力的投入，进而有产能空间满足其他客户的订单需求。

(2) 不断开拓新客户

与国外厂商生产的同类数控机床相比，本公司在产品价格、加工效率、售后技术支持的快速响应方面具有比较优势。本公司将结合自身的竞争优势，加强销售团队的建设与市场的开拓力度，不断提高客户数量进而降低对大富科技及其附属公司的销售占比。

二、市场拓展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的客户数量较少，主要以大富科技及附属公司为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客户数量的增长将在产品性能、市场维护、售后服务、技术保障等方面向公司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本公司在业务规模的扩张过程中无法同步加强人员、技术等方面的投入，无法在前述各领域契合客户的需求，将给本公司的市场开拓带来不利影响。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普通词语	
配天智造、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海纳科数控、配天数控	指配天智造的前身深圳市海纳科数控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配天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配天重工	指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安徽省配天重工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配天科技	指配天（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未名兄弟	指深圳市未名兄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配天	指北京配天大富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北京配天技术有限公司
配天合众	指北京配天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富配天投资	指深圳市大富配天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深圳市配天投资有限公司
配天电子	指配天（安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配天装备	指深圳市配天数控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配天智能	指安徽配天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目前已注销完毕
综科邦达	指深圳市综科邦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大富科技	指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富机电	指安徽省大富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配天机器人	指安徽省配天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配天电机	指深圳市配天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主办券商	指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广东信达、信达律师	指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及其签字律师
瑞华、瑞华会计	指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正信、评估机构	指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转让说明书	指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相关的《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
最近两年	指 2012 年、2013 年，即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报告》	指瑞华会计出具的瑞华审字【2014】48270017 号《审计报告》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内核小组	指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业务规则》	指 2013 年 2 月 8 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发起人协议》	指《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三会	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公司现行有效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元、万元	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词语	
数控机床	指通过集成数字化信号和相应的控制系统，实现智能控制机床的运动及其加工过程功能的机床
金切机床	金属切削机床，指用切削、磨削或其他方法加工各种金属工件，使之获得所要求的几何形状、尺寸精度和表面质量的机床。金属切削机床是使用最广泛、数量最多的机床类别
加工中心	指有自动刀具交换装置，具备多种工艺一次性加工能力的数控金切机床
刀库	指提供自动化加工过程中所需之储刀及换刀需求的一种装置
数控系统	指机床中用于处理输入到系统中的数控加工程序，控制数控机床运动并加工出零件的核心控制部件
光机	指仅包含机床本体，未搭建数控系统等电气化设备的机床，通常无法独立完成加工任务
整机	指包含机床本体，并搭建了合适的数控系统等核心部件，具备独立完成加工任务能力的机床
伺服电机	指在数控机床伺服系统中控制机械元件运转的发动机
夹具	指机床上用以装夹工件（和引导刀具）的一种装置。其作用是将工件定位，以使加工件获得相对于机床和刀具的正确位置，并把加工件可靠地夹紧，夹具对于机床的加工精度起着重要作用
立柱	指机床中用以上下运动及支撑作用的重要结构件
转轴	指机床中带动工件或刀具旋转的轴
发那科	指日本 FANUC 公司，系国际领先的数控机床生产企业
SMT/表贴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 的缩写，指表面组装技术或表面贴装技术，是电子组装行业中的一种技术和工艺

注：本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尚传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6 年 7 月 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2,3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蚝乡路沙井工业公司第三工业区
A3 的 102C

邮编: 518104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公司
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 行业代码 C34; 根据《国
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公司所属行业为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 行业代码 C342。

经营范围: 车床控制系统、铣床控制系统、雕刻机控制系统、弹簧
机控制系统、PCB 钻铣机控制系统、数控机械设备、
高档数控机床控制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 电机、
电主轴、编码器、驱动器、控制芯片、嵌入式软件、工
业自动化产品的设计、技术开发、销售与相关技术咨询;
国内贸易,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
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主要业务: 数控机床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 79049869-0

信息披露负责人: 万雯

电话: 0755-81489860

传真: 0755-81489863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4、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5、股票总量: 2,300 万股

6、挂牌日期: 【】

7、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

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2014年11月26日，股份公司成立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本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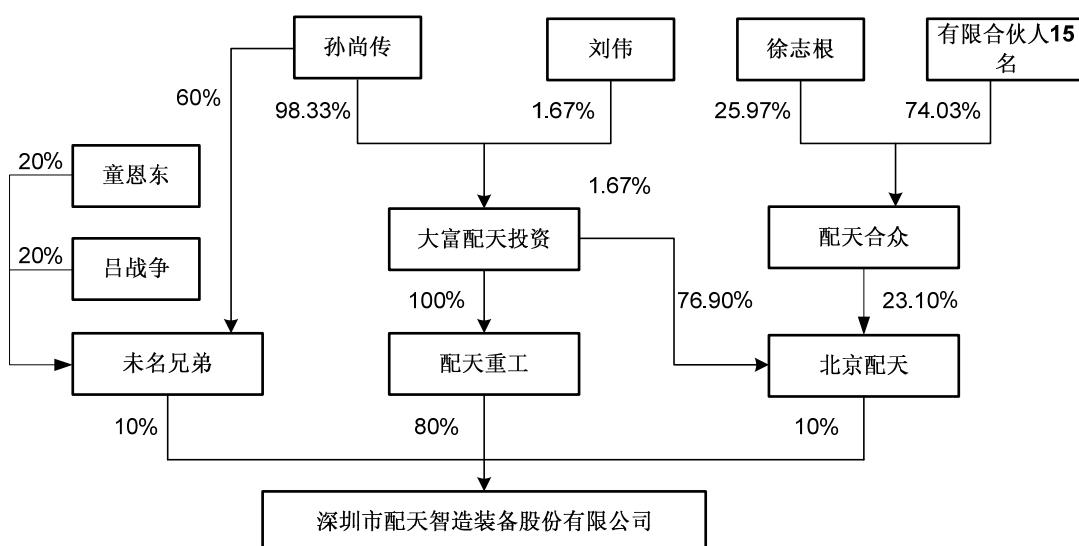
序号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万股）
1	配天重工	1,840.00	80.00	-	0
2	北京配天	230.00	10.00	-	0
3	未名兄弟	230.00	10.00	-	0
合 计		2,300.00	100.00	-	0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 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配天重工	1,840.00	80.00	法人
2	北京配天	230.00	10.00	法人
3	未名兄弟	230.00	10.00	法人
合 计		2,300.00	100.00	-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四) 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配天重工、未名兄弟、北京配天均为实际控制人孙尚传控制的企业。

(五) 公司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配天重工持有公司 1,84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0%，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340321000031994	法定代表人	刘伟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7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经营期限	至2041年9月6日止
住所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配天大道1号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和销售交流伺服装置、直线电机、工业机器人，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及应用，计算机服务，新型传感器、新型电子元器件、工业设计及软件系统的技术开发；嵌入式软件的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目前除股权投资外，不经营实业或贸易业务。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大富配天投资	3,000.00	100%
	合 计	3,000.00	100%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尚传直接持有未名兄弟 60%

股权，并通过大富配天投资间接控制配天重工 100%股权及北京配天 76.90% 股权，其简历情况如下：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3 年，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奥康德集团公司；1997 年创建深圳市升万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深圳市大富配天投资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01 年创建大富（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9 年 12 月起至今任大富科技董事长；2008 年 7 月以来，任配天数控执行董事，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2、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如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之“（一）公司历史沿革”所述，最近两年以来配天电子或配天重工一直持有公司前身或公司 50%以上股权。根据工商登记资料，最近两年配天电子及配天重工一直由实际控制人孙尚传控制。

因此，最近两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孙尚传，公司及其前身的控股股东配天电子或配天重工之间的股权转让对公司控制权和实际经营不构成实质影响。

3、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1）未名兄弟

未名兄弟持有本公司 10%股权，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440301108207941	法定代表人	孙尚传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9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期限	至2053年10月29日止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资本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孙尚传	600.00	60%
	吕战争	200.00	20%
	童恩东	200.00	20%
	合计	1,000.00	100%

(2) 北京配天

北京配天持有本公司 10%股权，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110108013373698	法定代表人	孙尚传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18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经营期限	至2060年11月17日止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7号18号楼数字传媒大厦二层201室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机电一体化技术研发。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大富配天投资	230.70	76.90%
	配天合众	69.30	23.10%
	合计	300.00	100%

配天合众为有限合伙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110108016484547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志根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认缴出资额	69.3万元	合伙期限	至2063年11月19日止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甲28号02C-212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出资情况	合伙人	类别	认缴出资(万元)
	徐志根	普通	18
	邓 鹏	有限	3
	龚丽辉	有限	4.2
	侯晓东	有限	1.8
	廖小华	有限	3.6
	刘子雨	有限	1.8
	陆 伟	有限	2.4
	庞 泰	有限	1.2
	沈洪印	有限	1.8
	索利洋	有限	13.5
	王 慧	有限	1.8
	肖 竞	有限	3.6
	杨书生	有限	4.2
	姚守强	有限	1.8
	叶 根	有限	2.4

	周国麟	有限	4.2	6.06%
	合 计		69.30	100%

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1、股份公司的设立

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由配天数控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03494738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经过如下：

2014 年 10 月 24 日，瑞华会计所出具的瑞华审字【2014】48270017《审计报告》，确认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7,567.7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806.74 万元，净资产为 4,760.97 万元。

2014 年 10 月 25 日，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德正信综评报字【2014】第 075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配天数控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总额账面值 7,567.71 万元，评估值 7,702.88 万元；负债总额账面值 2,806.74 万元，评估值 2,806.74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 4,760.97 万元，评估值 4,896.14 万元。

2014 年 10 月 25 日，经配天数控股东会决议，同意配天数控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以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折股依据，以发起设立的方式，将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为“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2 日，配天数控的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和股东，共同签署了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14 年 11 月 7 日，瑞华会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4】48270007 号《验资报告》，确认股份公司设立时全体股东以配天数控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4,760.97 万元中的 2,300.00 万元作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其余人民币 2,460.97 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

纳。

2014年11月10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2014】第82560101号《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的名称由“深圳市配天数控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有效期至2015年5月10日。

2014年11月17日，全体发起人在会议通知所载的时间和地点召开了股份公司的创立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关于审议发起人出资的议案》、《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选举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经创立大会决议，配天数控以其截至2014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为基数，折成股份并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其中：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4,760.97万元中的2,300万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2,300万股股份，余额2,460.97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4年11月26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4403011034947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股份公司成立。

股份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之“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综上，公司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权变化情况

（1）2006年7月，有限公司设立

配天数控原名为“深圳市海纳科数控科技有限公司”，由张国斌、吕战争于2006年7月共同出资设立。

2006年5月17日，深圳万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内）验资报字（2006）04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6年5月12日止，海纳科数控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注册资本50万元。

2006年7月5日，海纳科数控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440301123326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海纳科数控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国斌	32.5	65.00%
吕战争	17.5	35.00%
合计	50.00	100.00%

（2）2008年7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6月30日，海纳科数控股东会作出决议通过下述股权转让方案：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张国斌	大富配天投资	32.50	65.00%	32.50
		2.50	5.00%	2.50
吕战争	刘陆群	5.00	10.00%	5.00

上述转让各方于2008年7月4日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8年7月15日，海纳科数控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海纳科数控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大富配天投资	35.00	70.00%
吕战争	10.00	20.00%
刘陆群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3）2008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9月26日，海纳科数控股东会作出决议通过下述股权转让方案：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大富配天投资	配天智能	35.00	70.00%	35.00

上述转让双方于2008年10月10日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8年11月10日，海纳科数控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海纳科数控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配天智能	35.00	70.00%
吕战争	10.00	20.00%
刘陆群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4) 2009年7月，增资至300万元

2009年6月4日，海纳科数控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3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来源于全体股东的增资。具体为：

股东	增资前(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增资后(万元)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配天智能	35.00	70.00%	235.00	270.00	90.00%
吕战争	10.00	20.00%	11.00	21.00	7.00%
刘陆群	5.00	10.00%	4.00	9.00	3.00%
合计	50.00	100.00%	250.00	300.00	100.00%

2009年7月16日，深圳中正华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正华道验字【2009】11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9年7月14日止，海纳科数控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50万元，增资后海纳科数控累计实收资本为300万元。

2009年7月24日，海纳科数控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海纳科数控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配天智能	270.00	90.00%
吕战争	21.00	7.00%
刘陆群	9.00	3.00%
合计	300.00	100.00%

(5) 2009年1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12月10日，海纳科数控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下述股权转让方案：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配天智能	配天电子	270.00	90.00%	270.00

上述转让双方于2009年12月10日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9年12月23日，海纳科数控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海纳科数控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配天电子	270.00	90.00%
吕战争	21.00	7.00%
刘陆群	9.00	3.00%
合计	300.00	100.00%

(6) 2010年3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年2月22日，海纳科数控股东会作出决议通过下述股权转让方案：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配天电子	姜虹	15.00	5.00%	15.00

上述转让双方于2010年2月23日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0年3月1日，海纳科数控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海纳科数控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配天电子	255.00	85.00%
吕战争	21.00	7.00%
姜虹	15.00	5.00%
刘陆群	9.00	3.00%
合计	300.00	100.00%

(7) 2011年4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3月30日，海纳科数控股东会作出决议通过下述股权转让方案：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刘陆群	吕战争	9.00	3.00%	4.00

上述转让双方于2011年4月7日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书》。上述转让价格由双方基于海纳科数控的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的情况协商确定。

2011年4月12日，海纳科数控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海纳科数控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配天电子	255.00	85.00%
吕战争	30.00	10.00%
姜虹	15.00	5.00%
合计	300.00	100.00%

(8) 2012年4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年3月25日，海纳科数控股东会作出决议通过下述股权转让方案：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转让价款(元)
吕战争	配天电子	30.00	10.00%	1.00
姜虹		15.00	5.00%	1.00

上述转让双方于2012年3月28日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书》。上述转让价格由转让各方基于海纳科数控截至2011年12月31日存在尚未弥补亏损的情况协商确定。

2012年4月11日，海纳科数控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海纳科数控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配天电子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9) 2012年4月，更名

2012年4月20日，经海纳科数控股东配天电子决定，同意公司名称由“深圳市海纳科数控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配天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7日，配天数控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0) 2012年12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2年12月13日，配天数控的股东配天电子作出以下股权转让的股东决定：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配天电子	配天重工	300.00	100.00%	300.00

上述转让双方于2012年12月19日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2年12月25日，配天数控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配天数控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配天重工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11) 2013年11月，增资至2,300万元

2013年11月22日，配天数控的股东配天重工作出以下增资相关的股东决定：

股东	增资前(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增资后(万元)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配天重工	300.00	100.00%	2,000.00	2,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2,000.00	2,300.00	100.00%

2013年11月28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出具《银行询证函(工商验资专用)》，确认截至2013年11月28日止，配天数控已收到股东配天重工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增资款2,000万元。2013年11月29日，配天数控完成增资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配天数控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配天重工	2,300.00	100.00%
合计	2,300.00	100.00%

(12) 2014年8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4年8月11日，配天数控的股东配天重工作出以下股权转让的股东决定：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配天重工	未名兄弟	230.00	10.00%	230.00
	北京配天	230.00	10.00%	230.00

上述转让各方于2014年8月13日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4年8月21日，配天数控领取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配天数控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配天重工	1,840.00	80.00%
未名兄弟	230.00	10.00%
北京配天	230.00	10.00%
合计	2,300.00	100.00%

(13) 2014年11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配天数控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过程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 公司历史沿革”之“1、股份公司的设立”。

经主办券商核查，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股权转让、增资、减资等涉及股本变化的情况。

(二) 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 公司董事

1、孙尚传，董事长，简历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 公司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童恩东，董事，男，1971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至1996年任中山市员峰集团家电生产车间主任；1996年至1997年，任惠而浦蚬华微波制品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1997年至2000年，任艾默生电气（深圳）有限公司亚洲科技中心主管工程师；2000年至2006年，任深圳市天波产品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至2009年12月，历任大富科技技术总监、总工程师；2009年12月至今，任大富科技副董事长、总工程师；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

3、徐志根，董事，男，1975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曾任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 Senior Specialist；2012年4月至今，历任北京配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配天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人、珠海汉迪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监事；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

4、郭涛，董事兼总工程师，男，1983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无线电物理专业硕士。2009年7月至2010年4月，任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10年5月至2014年10月，历任北京配天技术有限公司系统部经理、副总工程师；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5、万雯，董事，女，1983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2004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职于深圳市天虹商场有限公司；2005 年 3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深圳市易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长助理；2011 年 6 月至今，历任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总裁办主任、法务部高级经理、风险控制部高级经理、深圳市大富配天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安徽省配天重工装备技术有限公司监事等；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信息披露负责人。

上述董事任期均为三年，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算。

（二）公司监事

1、肖竞，监事会主席，男，1982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纳米电子学专业，获得博士学位。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2010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配天技术有限公司总监、大富科技产业经济研究院负责人、成都市大富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段春涛，职工代表监事，男，1976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至 2004 年，任职于北京阔步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2004 年至 2009 年，任北京信威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区经理；2009 年至 2013 年，任北京坦博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以来，任深圳市配天数控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市场部经理。

3、邓莉，监事，女，1986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2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总裁助理；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深圳市配天数控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专员；2014 年 2 月以来，任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项目专员；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监事。

上述监事任期均为三年，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算。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吕战争，总经理，男，1971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

历。2006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深圳市海纳科数控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3年3月，任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4月以来，任深圳市配天数控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2、总工程师郭涛的简历，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 公司董事”。

3、张鹭，财务总监，女，1984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10年5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高级审计助理；2010年5月至2014年10月，历任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风控专员、企业发展总监助理、财务预算经理；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任公司财务总监。

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的任期为三年，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算。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万元)	7,223.08	3,798.44	182.14
净利润(万元)	2,239.14	959.03	-29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10.18	959.03	-293.95
毛利率	36.12%	40.85%	1.77%
净资产收益率	61.49%	458.91%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0.70%	458.91%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89	11.74	1.46
存货周转率(次)	2.04	1.85	0.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	2.06	-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	2.06	-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34.57	-1,824.19	105.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2	-0.79	0.35
财务指标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元)	7,567.71	4,547.58	752.98
股东权益合计(元)	4,760.97	2,521.83	-437.20
每股净资产(元/股)	2.07	1.10	-1.46
资产负债率	37.09%	44.55%	158.06%
流动比率	2.67	2.21	0.58

财务指标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速动比率	1.72	1.30	0.09

注：

1、2014 年 1-9 月每股收益为年化指标，上表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依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进行计算；

2、2012 年本公司经营亏损且净资产为负，因此上表未列示 2012 年净资产收益率；

3、上表除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外的其他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 / 期末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 / 期末总资产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 /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 / 存货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价值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

七、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电话：0755-83516222

传真：0755-83516189

项目小组负责人：漆传金

项目小组成员：漆传金、张涛、黄奕瑞、吴灏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麻云燕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9 号航天大厦 24 层、16 层

联系电话：0755-88265288

传真：0755-88265537

经办律师：彭文文、肖剑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顾仁荣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联系电话：0755-82521871

传真：0755-82521870

经办注册会计师：田景亮、郑立红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鸣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与侨香路交界口深国投广场写字楼塔楼
1,02-02A

联系电话：0755-82256682

传真：0755-8235503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黄琼、毛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公司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定制化数控机床及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共持有专利 12 项，软件著作权 19 项，所涉及的技术涵盖机床设计与数控系统开发这两大数控机床的核心技术工艺，为国内较少具有中高端数控系统自主知识产权的数控机床生产企业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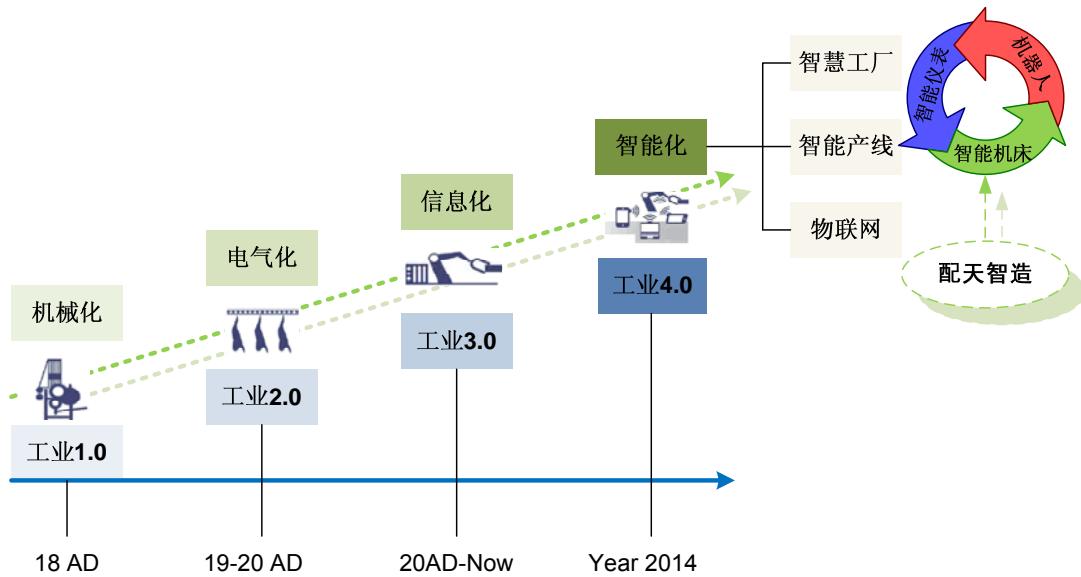
成立至今，本公司业务发展经历两个阶段：

1、技术积累阶段（2006 年-2012 年）：在此阶段，本公司专注于数控机床设计及数控机床操作系统等核心部件的研发，主要产品为数控机床操作系统及相关配套产品。

2、数控机床整机量产阶段（2013 年至今）：经过前一阶段的技术积累，本公司掌握了较为先进的数控机床及配套产品的设计与生产工艺，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并明确了公司的商业模式。2013 年本公司的数控机床产品完成定制化研发并开始量产，前一阶段的技术积累实现了积极转化。

公司定位于通讯及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生产加工领域的定制化中高端数控机床供应商，产品在运行效率、加工精度、配套服务等方面均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契合工业 4.0¹时代装备制造业的发展趋势，公司凭借定制化、平台化的业务模式，致力于打造应用于未来智慧工厂与智能产线的工业化平台。

¹工业 4.0，系基于未来的智能化生活，由德国最先提出的下一轮工业革命之简称。德国政府所颁布之《高技术战略 2020》指出，人类历史上已经历三次工业革命，工业 1.0 是蒸汽机时代，工业 2.0 是电气化时代，工业 3.0 是信息化时代，而即将到来的工业 4.0，是以智能制造为主导的第四次工业革命，通过智慧工厂、智能生产线、物联网等工具，实现生产和流通领域的智能化，进而为消费者提供高度个性化的产品。2014 年 10 月，中德两国共同发表《中德合作行动纲要：共塑创新》，提出两国将共同推进工业 4.0 革命。未来，我国将以工业 4.0 为契机，迎来工业制造业产业的智慧升级。



如上图，公司业务模式的定制化与平台化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定制化

在智能化生活时代，消费者需求变得越来越多元，每个产品的生命周期越来越短。满足未来客户更加灵活、个性化的产品需求，并进行快速响应以支持多品种小批量产品需求的迅速切换，是工业 4.0 生产的重要特征。相应的，智能化工厂的生产线必须能够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快速的定制。当前，本公司产品已经具备可定制化的特征，可以定制开发出最适合客户特定产品需求的、高生产效率、低成本的加工设备。同时，本公司数控机床配套的数控操作系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进行定制化服务的响应速度更快、成本更低。相对于业内其他企业的通用化设备路线，公司的定制化产品路线更加符合工业 4.0 定制化的发展方向。

(2) 平台化

工业 4.0 基于万物互联的智能化生活，而其实现的关键是在生产环节具备端到端的智能化平台，该平台中的每一个要素，包括数控机床等加工设备在内，必须具备与平台可交互，可融入整个平台之中的能力。本公司的产品设计理念不仅仅围绕着设备独立使用场景进行，而是从平台化、模块化出发进行统筹设计，充分考虑到未来融入智能化产线、智能化工厂对设备本身的要求。本公司产品软件、硬件均具备较强的可拓展性、可连接性、可集成性、开放性，便于拓展应用、集成进智能化工厂，与工业机器人等其它要素进行整合，符合工业 4.0 的理念。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1、数控机床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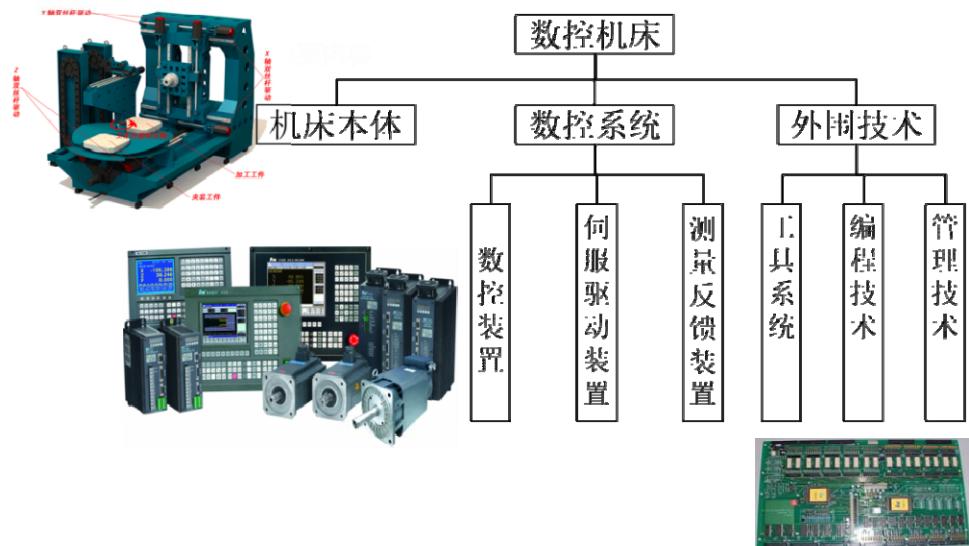
(1) 数控机床的定义

机床是指加工、制造机器或金属零部件的机器，被誉为“工业之母”，是工业制造业的基础生产工具。数控机床则是在普通机床的基础上，通过集成数字化信号和相应的控制系统，实现机床的运动及其加工过程的智能控制。

与普通机床相比，数控机床具有如下优点：①加工精度高，加工质量更加稳定可靠；②可进行多坐标的联动，能加工形状复杂的零件；③适用性更强，加工零件改变时，一般只需要更改数控程序，可节省生产准备时间；④机床本身的精度高、刚性大，可选择有利的加工用量，生产效率高；⑤自动化程度高，可以有效提高零件的加工精度和生产效率。

(2) 数控机床的结构

数控机床主要由机床本体、数控系统、外围技术组成。



数控机床各部分所起的作用如下：

A、机床本体是加工运动的实际机械部件，主要包括主运动部件、进给运动执行部件如工作台、拖板、刀架，和支承部件如床身、立柱等，还有冷却、润滑、转位部件、夹紧、换刀机械手等辅助装置。

B、数控系统是一种程序控制系统，它能处理输入到系统中的数控加工程序，

控制数控机床运动并加工出零件。数控系统中的数控装置是数控机床的核心，其接受脉冲信号经过译码、运算和逻辑处理将指令信息输出给伺服系统，使设备按预定的动作执行；伺服驱动装置是数控机床执行机构的驱动部件，其作用是把来自数控装置的脉冲信号转换成机床执行部件的运动；测量反馈装置是对机床的实际运动速度、方向、位移量以及加工状态加以检测并将结果反馈给数控装置，计算出与指令位移之间的偏差并发出纠正误差指令。

C、外围技术主要是可编程逻辑控制器，以及机床输入输出（I/O）电路和装置。外围技术的功能是接受计算机数控系统的指令，对其进行译码并转换成对应的控制信号，输出指令控制数控系统的工作状态和机床的动作。

对于数控机床制造业企业而言，机床本体的设计和数控系统的研发是两大技术难题。国内大部分机床制造企业并不具备同时兼顾两者的技术能力，在数控系统开发领域的研发能力较弱。目前，中高端数控系统为发达国家知名厂商，如三菱、**发那科**、西门子所垄断，我国台湾地区厂商及少数大陆厂商具备开发中低端数控系统的能力。我国大部分机床生产企业通过外购的方式获得数控系统，并将其与机床本体搭配，从而生产出完整的数控机床。而由于数控系统需要通过外购获得，尤其是中高端数控系统主要以进口方式获取，机床生产企业并未自主掌握其中的核心技术，也难以以为客户提供数控机床领域的定制化服务。

（3）数控机床的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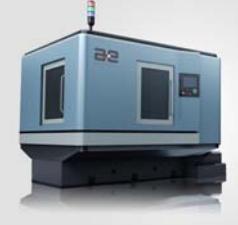
通过不同的加工工艺，机床可实现对金属体镗、铣、钻、折弯等不同的加工效果。相应地，数控机床可分为数控金属切削机床（包括数控镗床、数控铣床、数控钻床等）、数控金属成形机床（包括数控冲床、数控折弯机、数控弯管机等）及数控特种加工机床（包括数控线切割机床、数控电火花加工机床等）。其中，数控金属切削机床（以下简称“数控金切机床”）应用最为广泛。而具有自动刀具交换装置，具备多种工艺一次性加工能力的数控金切机床，通常称之为加工中心。

2、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本公司通过多年技术积累，在机床设计和数控系统开发领域均具备一定的技术实力。公司基于通用数控机床的基本功能，根据客户生产工艺的实际需求，对

机床本体、数控系统、相关核心零部件进行了定制化、专业化的开发。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卧式加工中心、立式加工中心、小龙门雕铣机、数控系统等配套产品及自动化设备等其他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具体介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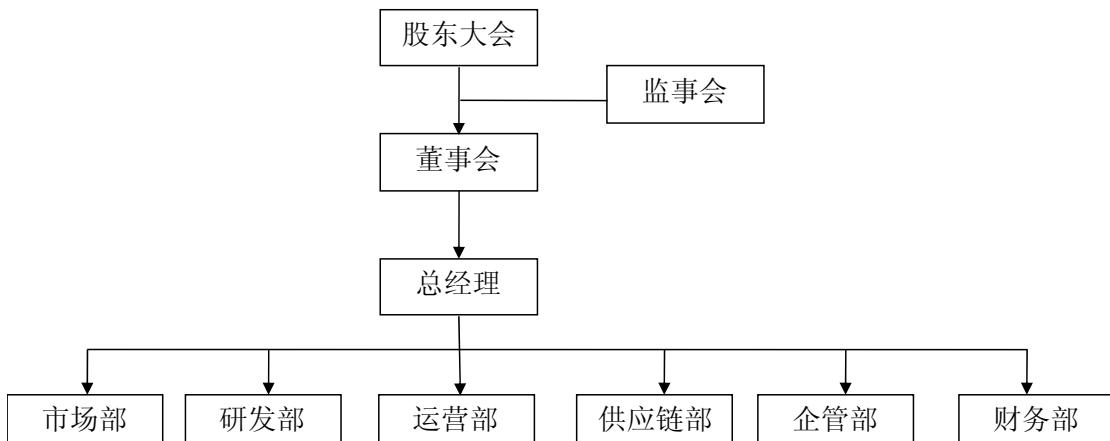
产品大类	产品种类	产品示例	产品型号	主要功能及应用领域
数控机床	卧式加工中心		TH500 系列	通过 12000rpm 的高速主轴，配合 DDR 转台实现对通讯腔体滤波器、智能终端等消费电子有色金属小零件结构件进行多产品、多工位一次性加工及腔体连接器端面加工，实现钻、铣等工艺。装载自主数控系统，针对被加工产品特点以及客户的不同要求，可迅速实现设备的个性化和定制化改造。
	立式加工中心		TV600 系列	集成 12000rpm/15000rpm/24000rpm 的高速主轴，具备快速换刀功能，用于加工通讯腔体滤波器、智能终端等消费电子有色金属结构件小零件，实现钻、铣等工艺。装载自主数控系统，针对被加工产品特点以及客户的不同要求，可迅速实现设备的个性化和定制化改造。
	小龙门雕铣机		TP300 系列	集成 30000rpm 超高速电主轴，适合智能终端等消费类电子产品有色金属零件和饰面高光洁度加工，实现雕、铣等工艺。具备模块化、平台化、网络化的特点，可以按照客户要求便捷、迅速地实现定制；可以方便地集成到自动化产线中。
配套产品	数控系统		AE6000 系列	加装于机床本体，用以实现控制机床的加工运动。主要适用于加工中心、镗床、雕铣机、车床、抛光机以及多通道车铣复合中心等。目前，公司卧式加工中心、立式加工中心、小龙门雕铣中心等产品均加装了本公司的数控系统。具备模块化、平台化、网络化的特点，可以按照客户要求便捷、迅速地实现定制或二次开发；可以方便地集成到自动化产线中。
其他产品	专用设备		自动锁螺丝机	通过振动盘实现螺钉的自动排序，多工位智能切换，采用自主研发数控系统控制，应用于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家电产品加工，实现高效自动锁螺丝功能。

产品大类	产品种类	产品示例	产品型号	主要功能及应用领域
			自动锁螺杆机	通过振动盘实现调谐螺杆，全自动供料，正反面方向自动识别，可兼容并智能选择多种不同规格的螺杆，应用于滤波器调谐螺杆自动装配。

目前，本公司产品主要针对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加工领域。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和技术工艺的逐步积累，公司将逐步拓展应用于汽车电子等新兴电子制造领域的数控机床产品。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结构



各部门在以总经理为首的高级管理人员的领导下，履行以下职责：

- 1、市场部负责拓展、管理销售渠道，接洽客户需求，跟踪客户反馈，积极地承接订单并完成销售目标；定价管理、信用管理及货款回收协调；
- 2、研发部负责制定公司技术发展计划，输入客户技术资料，组织项目的产品与工艺开发及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负责技术与工艺的标准化管理，不断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改进生产工艺；
- 3、运营部负责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制定主生产计划并执行，调配生产资源、组织生产，及时高效、保质、保量、低成本地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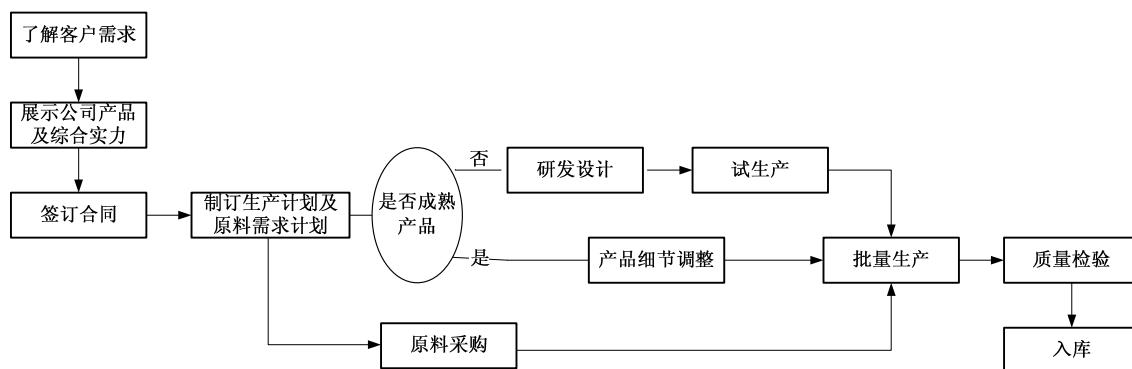
4、供应链部负责按照公司的请购需求制定采购计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适合公司的合格供应商的价格谈判，在计划要求的时间内保证合格产品按时、按批的到料，及时完成采购任务；按企业的规范对供应商进行选择与考评，开发合格供应商，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用最优惠的价格与最优质的服务，完成公司对所有材料的需求采购；

5、企管部负责贯彻、执行公司的各项方针、政策、指令，综合协调各部门的关系，维护公司生产运营所必需的各项人事、行政、资讯工作，为实现公司目标提供全面及专业的支持；

6、财务部负责财务预算与决算、财务核算与控制、税务事项、资产管理、资产增值与保值、投资与融资等日常财务事项及财务风险控制管理，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支持和依据。

（二）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的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如下：



1、了解客户需求并形成销售订单

根据公司产品的定制化路线，市场分析及了解客户需求是本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起点及关键环节。市场人员通过上门拜访并与客户进行沟通，了解市场和客户的具体需求，推广本公司的产品。市场人员在与客户沟通的过程中，会邀请客户到本公司参观，现场感受本公司综合实力及产品的各项性能及用途。同时，公司研发部门及运营部门对该客户的需求进行初步技术评估，分析产品加工工艺及流程并就一些技术参数与客户进行沟通。在双方达成一致后，签订正式的销售合同。

2、产品分析及安排生产计划

根据销售订单，本公司运营部门制定排产计划并组织安排生产。首先，运营部门判断该订单所需求的产品是否为本公司成熟产品，若是，则制定物料采购计划，交由供应链部门进行原料采购；若否，则交由研发部门对客户的需求进行针对性的设计、改进并在此基础上交由运营部门试生产，研发部门与运营部门就样机的技术、工艺问题进行沟通协调，最终完成技术方案的定稿，并交由供应链部门进行物料采购，以完成后续的正式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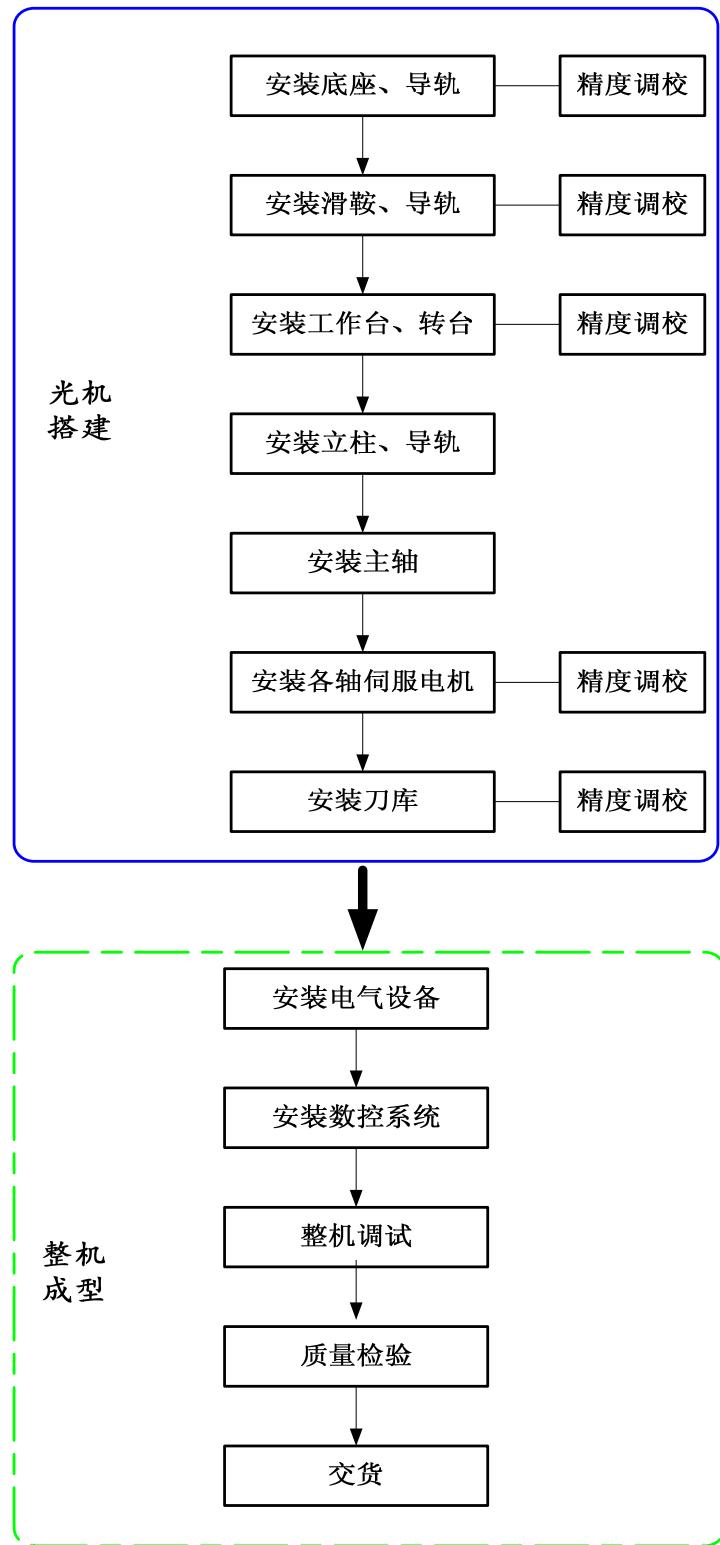
3、原料采购

本公司就生产资质、产品质量、产品性能等多方面对供应商进行充分考察，通过比较各供应商的报价，确定最终供应商。在财务部门对付款条件、采购价格进行复核后，供应链部门负责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生产及仓储部门负责对供应商原料进行验收入库，供应链部门、财务部门负责货款结算。

对于通用性较强或供应商供货周期较长的原料，如伺服电机、导轨等，本公司会适当保有一定的库存量。同时，本公司部分产品的部分生产工序通过外协加工完成。具体请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4、产品生产

在技术方案定稿、物料采购完成后，公司运营部门负责进行产品生产。生产的具体过程如下：



本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利用自主开发的实时生产监控和管理系统，对生产的每个环节严控质量关，所有产品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 JB/T8771》执行质量检测。对于产品的核心数控装置，所有装置在出厂前均全部检验并反复进行老化测试，每台机床在交付客户时均附有详细的检验报告。

5、完成销售并进行售后服务

产品生产完成后，公司市场人员会按照客户要求，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位置，协助客户进行安装调试，并在规定付款期限内向客户进行收款，从而完成整个销售过程。随后，市场人员持续对客户进行针对性的回访，就该产品的使用情况征询客户的意见和建议。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智能售后问题自动统计分析系统，能够快速、针对性地分析产品售后的技术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并由公司技术人员对客户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及时的现场处理。同时，该系统储存大量产品售后观测数据和客户建议，为产品后续的改进形成宝贵的经验积累。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为了保障产品的先进性，适应于当下制造产线自动化程度逐步提高，且向智能化、定制化产线及智能化工厂发展的趋势，本公司在机床设计、数控系统开发等方面均投入研发力量并形成了较为完备的技术体系。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运用的主要技术如下：

类别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创新性
数控系统	实时刀具检测技术	可通过主轴负载、振动、接触、红外、图像等多种传感器，实时监测机床及刀具的运行情况，并由此判断刀具磨损，断裂等状态，评估其对产品加工质量的影响，根据评估结果，进行换刀或报警等操作，避免对产品的伤害，降低返工率，以及质检工作量，提高机床的有效工作时间。
	基于独立通道控制的伺服刀库技术	采用伺服电机驱动，并直接由多通道数控的一个独立通道控制，充分利用数控系统的速度规划，精度控制等优势，极大提高刀库的运行速度和运行的平稳性，从而在提高加工效率的同时，抑制刀库运行振动对实际加工的影响，提高加工精度。
	针对“一夹多件”工艺的刀路合并技术	综合考虑单个工件的刀路顺序及所使用的刀具等信息，将刀路顺序在多个工件之间重新组合，使每一次换刀都加工完成所有零件的相应刀路，极大地降低了串行加工的换刀次数，提高机床的有效加工时间，从而提高了加工效率。
	网络化的机床信息管理技术	基于有线、无线 wifi 组成的局域网络，监控机床加工时间、加工计数等，实现对机床运行状态的管控，为产能管理提供准确真实的统计数据。同时远程监测机床错误、报警等，给出机床错误报警提示及问题解决排除方法，有效降低现场操作人员的工作量，提高故障处理的及时性。
	平台化数控系统技术	将数控系统模块化、平台化，兼容性强，并扩展了刀库控制及 PLC 系统。可以按照客户要求便捷、迅速地实现定制或二次开发；可以方便地集成到智能化产线中。
机床设计	高稳定性机床结构	应用三维计算机辅助设计和 FEM 有限元分析开发的高稳定性机床结构。

类别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创新性
	热平衡型优异的机床结构	充分利用冷却液的流动回路平衡布局带走机床内部热量，实现机床内部热平衡。
	专业方箱夹具	突破传统数控机床因多次装夹加工方式而带来的装夹误差累积，本夹具一次可装手机中框类零件 12 个，加工单个零件的三个面，36 面一次加工完成。
	专业多轴钻夹具	针对薄壁管类零件而设计，在保证装夹精准的同时最大程度的防止产品变形，且操作便利。
	一体化融合及专利刀库技术	运用机电及机械结构的巧妙融合，配合高效的刀库技术，实现机床加工效率的提升。

上表中数控系统的部分技术系与北京配天共同合作开发，具体合作情况请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章“五、（二）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部分的内容。

随着数控机床技术的不断发展，适应制造业向工业 4.0 时代迈进的发展趋势，公司持续进行相关技术的研发，具体如下：

序号	研发计划	用途	特点	预计完成时间
1	车铣复合加工中心	基于管类零件加工而开发	1、该机床一次装夹加工出管类零件所有特征（配合内涨夹具），节省装夹时间，消除因多次装夹带来的误差累积，确保零件各面之间的相对位置精度； 2、具有：车、铣、钻、攻、镗、镜面加工与联动加工的功能。	2015 年 3 月
2	多轴孔钻（六孔）	基于管状薄壁类零件圆柱面上高密度孔加工而开发	1、多轴同步，一次完成多个零件加工；针对铝件，单轴每分钟钻孔数居于领先水平。 2、质量高：配合特殊夹治具，解决产品变形、毛刺等问题。	2015 年 6 月
3	多轴卧式加工中心	可用于 3C 产业较为复杂性金属结构件加工	多面体加工，最大程度的实现一次装夹完成较为复杂的金属结构件加工，可确保零件各面之间的相对位置与尺寸精度。	2015 年 12 月
4	数控系统平台技术升级与创新	数控系统平台	1、数控软硬件智能化、网络化改进，具备智能监控机床信息并上报、软硬件联接接口、人机通信、机与机通信、智能组合等功能。极大提高与工业机器人等其它产线设施的配合程度，以及融入自动化产线及智能化工厂的便利性； 2、高速高光功能开发等； 3、远程监控软件平台 AE Manager 开发，实现网络远程控制、大数据分析、智能诊断、实时监控等功能，提高产线的自动化程度，并进一步满足智能化工厂对控制系统的需求。通过对工厂机床阵列的信息收集及大数据分析，可以智能化实时调整机床运行状态，提高产线整体效率。	持续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专利及在申请中的专利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发明专利（专利权期限为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1	201110459136.5	一种一体化数控系统及一体化数控机床	2011.12.30
实用新型专利（专利权期限为自申请日起十年）			
1	201320787673.7	六角螺母锁付装置	2013.12.03
2	201320787330.0	棒料气动上料装置及自动安装螺杆螺母的设备	2013.12.03
3	201320746653.5	一种螺杆进料装置	2013.11.22
4	201320747234.3	一种螺杆全自动加工设备及其物料输送装置	2013.11.22
5	201320735972.6	一种螺杆全自动加工设备及其物料输送装置	2013.11.20
6	201220748656.8	一种伺服驱动器及控制机柜	2012.12.31
7	201220748235.5	一种机床分度工作台控制器及机床	2012.12.31
8	201220749398.5	一种螺杆全自动加工设备	2012.12.31
9	201220749228.7	一种 PLC 控制系统	2012.12.31
10	201220747502.7	一种机床的加工坐标掉电保存系统	2012.12.31
11	201120573478.5	一种一体化数控系统及一体化数控机床	2011.12.30

目前，公司还有部分专利处于申请过程中，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当前状态
发明专利（专利权期限为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1	201310754812.0	一种数控系统及数控系统轴运动前馈控制方法	2013.12.31	实质审查
2	201310642612.6	六角螺母锁付装置及锁付方法	2013.12.03	实质审查
3	201310641894.8	棒料气动上料装置及自动安装螺杆螺母的设备	2013.12.03	实质审查
4	201310597650.4	一种螺杆装料设备	2013.11.22	实质审查
5	201210593511.X	一种螺杆全自动加工设备及其加工方法	2012.12.31	实质审查
6	201210593474.2	一种螺距误差补偿方法	2012.12.31	初审公告
7	201210593512.4	一种增量式编码器断线检测方法及系统	2012.12.31	初审公告
8	201210593487.X	一种数控系统及其轴运动速度的控制方法	2012.12.31	初审公告
9	201210593501.6	一种机床回参考点的方法及控制装置	2012.12.31	初审公告
10	201210592146.0	一种机床的加工坐标掉电保存系统及方法	2012.12.31	初审公告
11	201210593490.1	数控系统、数控系统的控制方法及其上电方法	2012.12.31	初审公告
12	201210593630.5	一种调整数控系统的加速度的方法及装置	2012.12.31	初审公告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当前状态
13	201210593492.0	一种数控系统进行加工的方法及加工装置	2012.12.31	初审公告
14	201210593497.3	应用于数控机床对工件表面进行加工的方法及数控机床	2012.12.31	初审公告
15	201210593486.5	机床旋转轴的定位方法	2012.12.31	初审公告
16	201210593642.8	获取曲线控制顶点、几何形状的方法及图形处理装置	2012.12.31	初审公告
17	201210593511.X	一种螺杆全自动加工设备及其加工方法	2012.12.31	实质审查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持有软件著作权 19 项，如下表所示：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
1	2014SR132825	配天开放式数控系统软件 V2.0	-	2014-9-3
2	2013SR055550	配天开放式数控系统软件 V1.0	2007-7-5	2013-6-6
3	2013SR022620	配天数控加工中心数控编程软件 V1.0	-	2013-3-12
4	2013SR022164	配天数控 AECH11 下位机运动控制板 DSP 程序软件 V1.0	-	2013-3-11
5	2013SR022158	配天数控 AECH11 机床操作面板程序软件 V1.0	-	2013-3-11
6	2013SR021920	配天数控 AECH11 主控制板固件升级程序软件 V1.0	-	2013-3-11
7	2013SR021827	配天数控磨床数控系统编程软件 V1.0	-	2013-3-11
8	2013SR021824	配天数控雕铣机数控编程软件 V1.0	-	2013-3-11
9	2013SR021456	配天数控 AECH11 系统 FPGA 软件 V1.0	-	2013-3-8
10	2008SR30352	配天数控科技三轴车床数控编程软件 V1.0	2007-7-5	2008-11-28
11	2008SR30353	配天数控科技三轴铣床数控编程软件 V1.0	2007-7-5	2008-11-28
12	2008SR30354	配天数控科技二轴车削中心数控编程软件 V1.0	2007-7-5	2008-11-28
13	2008SR30355	配天数控科技四轴铣床数控编程软件 V1.0	2007-7-5	2008-11-28
14	2008SR30361	配天数控科技三轴车削中心数控编程软件 V1.0	2007-7-5	2008-11-28
15	2008SR30357	配天数控科技二轴车床数控编程软件 V1.0	2007-7-5	2008-11-28
16	2008SR30358	配天数控科技铣削加工中心数控编程软件 V1.0	2007-7-5	2008-11-28
17	2008SR30359	配天数控科技 PCB 钻铣机数控编程软件 V1.0	2007-7-5	2008-11-28
18	2008SR30360	配天数控科技雕刻机数控编程软件 V1.0	2007-7-5	2008-11-28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
19	2008SR30356	配天数控科技 PCB 钻机数控编程软件 V1.0	2007-7-5	2008-11-28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第十四条规定，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50年，已发表的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50年的12月31日，未发表的自开发完成之日起50年内受法律保护。

3、商标

公司持有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申请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1	HANUC	4188875	9	2016-11-13

该商标登记的持有人名称为公司前身“深圳市海纳科数控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公司正在办理该商标持有人名称的变更。

此外，2014年11月3日，本公司与大富配天投资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大富配天投资无偿授权许可本公司在商标注册有效期内使用下列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申请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1		6360630	7	2020-4-13
2	配天	12612258	7	商标注册申请中

(三) 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主营业务无需获得相关许可资质。2013年6月，公司获颁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深R-2009-0014）；公司以下软件获颁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软件名称	颁发日期	有效期截止日
配天开放式数控系统软件 V1.0	2014年3月31日	2019年2月27日

(四)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固定资产项目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机器设备	43.72	39.96	91.40%

2	运输设备	10.25	3.60	35.12%
3	办公及其他设备	102.14	32.28	31.60%
	合计	156.11	75.84	48.58%

本公司为轻资产型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模具和检测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主要为电脑、空调等。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1 处租赁房产，具体如下：

出租人	地址	面积	租赁期限	登记备案号
大富科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耗乡路沙井工业公司第三工业区 A3-102	2,266m ²	2014.8.1-2016.3.31	宝 DH003084(备)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员工 86 人，具体人员结构如下：

专业构成	人数	占比	学历构成	人数	占比	年龄构成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0	11.63%	硕士及以上	1	1.16%	51 岁以上	1	1.16%
技术人员	18	20.93%	本科	19	22.09%	41-50 岁	4	4.65%
生产人员	55	63.95%	大专	15	17.44%	31-40 岁	26	30.23%
市场人员	3	3.49%	大专以下	51	59.30%	30 岁以下	55	63.95%
合计	86	100.00%	合计	86	100.00%	合计	86	100.00%

本公司生产人员占比 63.95%，而本公司的生产过程对员工工作经验要求较高。公司除研发、管理、财务等岗位员工学历普遍较高以外，生产岗位对学历要求相对较低。公司员工结构与公司实际业务较为匹配，能够满足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包括吕战争、郭涛、陈宗孟、游天佑、肖中海等五人，基本情况如下：

吕战争、郭涛的简历请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陈宗孟，男，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理工

大学材料成型与控制专业，获学士学位。2007年8月至2009年4月，2010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任大富科技结构工程师；2009年5月至2010年10月，任深圳市大富配天投资有限公司结构工程师。2013年1月进入本公司，现任高级工程师。

游天佑，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邵阳学院，大专学历。2005年7月至2007年7月，任河南衡阳市和泰实业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07年8月至2008年8月，任深圳市帝马数字机器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08年9月至2010年10月，任深圳市盛德丰精密机床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1年2月至2013年3月，任大富科技机械工程师。2013年4月进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机床设计师。

肖中海，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农业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6月至2006年8月，任惠州市网达通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6年9月至2012年3月，任东莞科泰电子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3年10月，任大富科技高级工程师，2013年10月进入本公司，任高级工程师。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除吕战争通过持有未名兄弟 20%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其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均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本公司技术研发团队不断壮大，不存在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流失或因公司主业变更等因素导致的核心技术（业务）人员重大不利变动的情况。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数控机床及配套产品销售，具体如下：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机床及配套产品	7,072.50	97.92%	3,617.91	95.25%	123.39	67.74%
其他	150.58	2.08%	180.54	4.75%	58.75	32.26%
合计	7,223.08	100.00%	3,798.44	100.00%	182.14	100.00%

2012 年以前，本公司处于数控机床设计研发的技术积累阶段，在当年主要销售自主开发的数控机床控制系统。2013 年，本公司数控机床产品设计研发成功并实现量产，当年开始对外销售数控机床整机产品。

(二) 产品销售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2012 年以前，公司主要专注于数控机床及配套产品的研发，数控机床整机产品尚未实现量产，对外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定制化数控系统，客户主要为机械装备制造行业企业。

随着本公司技术水平的日益成熟，2013 年开始，本公司明确了面向中高端市场提供定制化工业装备及配套的战略定位，主要锁定通讯及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等新兴制造业领域的大型加工生产企业作为本公司主要客户拓展对象。2013 年以来，公司先后拓展了大富科技、大富机电、东莞市亿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优质客户。其中，大富科技及附属公司作为行业内领先的射频解决方案提供商，本公司在充分考察其实际生产需要的基础上，为其定制化设计了多款数控机床产品，目前已逐步实现了其数控机床设备进口的国产化替代，较大程度降低了其生产成本，进一步提高了生产效率。

未来，借助于在大富科技及附属公司定制化配套的成功经验，本公司将逐步加强产能投入，进一步拓展各行业的中高端客户群体。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014 年 1-9 月	1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38.89	55.92%
	2	安徽省大富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2,461.54	34.08%
	3	东莞市亿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6.41	3.55%
	4	安徽省配天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155.13	2.15%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	苏州丰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82.05	1.13%
	合计		6,994.02	96.83%
2013 年	1	安徽省大富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3,192.31	84.04%
	2	深圳市金泰格机电有限公司	239.32	6.30%
	3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129.26	3.40%
	4	贵阳广航铸造有限公司	121.54	3.20%
	5	东莞市奕鸣机械有限公司	42.86	1.13%
	合计		3,725.29	98.07%
2012 年	1	深圳市配天数控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94.48	51.88%
	2	台州赛诺克精密工具有限公司	18.80	10.32%
	3	珠海市康信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7.09	9.39%
	4	中山市溢丰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4.53	7.98%
	5	南京依纳科技有限公司	9.67	5.31%
	合计		154.58	84.88%

大富科技、大富机电、配天装备、配天机器人为本公司之关联方，关联关系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财务事项”之“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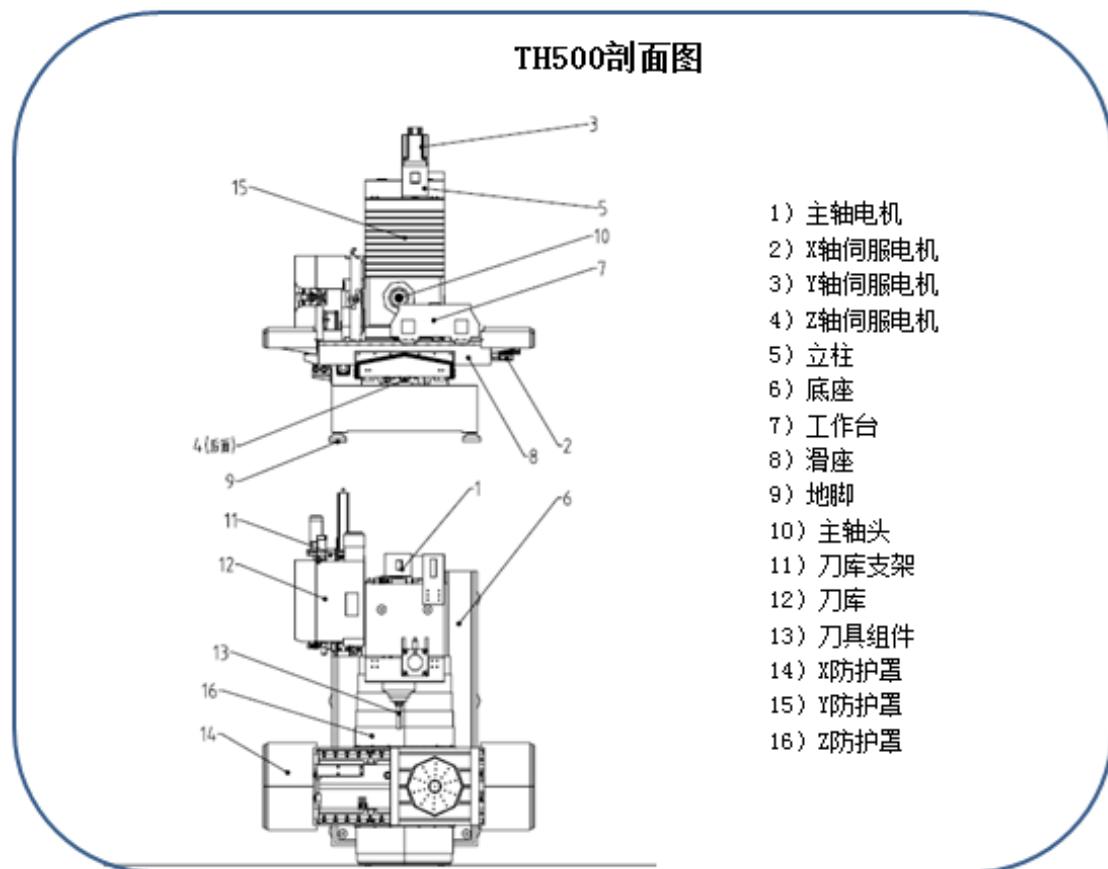
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其他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三) 原材料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本公司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立柱、底座、刀库、伺服电机、工作台等。其中，刀库、电机驱动等均直接采购成品，而部分底座、钣金件等零部件则通过定制化采购获得。同时，随着公司产品线的进一步丰富，公司将部分产品的立柱、转轴、钣金件的装配工序以外协加工形式完成。

以本公司产品卧式加工中心 TH500 为例，上述各主要原材料的位置如下图所示：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重如下：

年度	供应商	采购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4年1-9月	常州开源机床有限公司	870.23	16.57%
	大连首轮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684.99	13.04%
	北京钧义志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78.89	9.12%
	深圳市齐天人工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433.49	8.25%
	东莞市永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99.23	7.60%
	合计	2,866.83	54.57%
2013年	常州开源机床有限公司	593.15	17.55%
	大连首轮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530.60	15.70%
	北京钧义志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6.82	10.26%
	东莞市永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74.07	8.11%
	东莞市群辉机床防护技术有限公司	235.40	6.97%
	合计	1,980.03	58.59%
2012年	北京钧义志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89	15.91%

年度	供应商	采购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优创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14.93	7.22%
	江门市蒙德电气有限公司	14.18	6.86%
	武汉华大新型电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3	5.34%
	深圳市贝莱特实业有限公司	9.72	4.70%
	合计	82.74	40.03%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3、本公司外协加工情况

本公司突出轻资产型公司优势，专注于高经济附加值的数控机床设计与数控操作系统开发，保留了数控机床生产产业链条末端的机床装配、运行调试等环节，对于标准化部件直接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对于非标准化的部件则进行定制化采购。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生产工艺的改进，为了保证公司产品生产环节的经济性，公司将部分产品的立柱、转轴、钣金件加工、装配工序交由外协厂商进行加工。目前，公司外协生产委托配天电子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 12 月，本公司与配天电子签订《委托加工协议》，将部分产品的立柱、转轴等金属构件的加工、装配工序交由配天电子完成，目前将前述工序委托配天电子加工主要考虑配天电子所处的工业园区有较为成熟的数控机床零部件供应商产业集群，出于便利性的考虑，本公司在向供应商采购数控机床零部件后，直接委托配天电子在当地进行加工、装配，再运回本公司的生产车间进行下一道工序的加工。配天电子为本公司提供的装配服务属于较为常见的加工工序，具有较高的可替代性，本公司不存在对配天电子的依赖。

公司严格把控对外协厂商的挑选、签约、产品验收等环节，从而对产品质量和外协加工风险进行严格的控制。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外协厂商录入制度，通过网络检索、书面资料审查、现场调查等方式对外协厂商进行调查，在多家外协厂家中挑选最为合适的合作对象进行合作，并将其他厂家作为同类外协加工业务的备选厂商。公司运营部门与外协厂商进行交流，将涉及的生产工艺、参数要求与对方充分沟通，在双方达成一致后，供应链部门及财务部门负责与对方签订外协加工合同。

(四)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履行情况如下：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交易对象	合同概要	履行情况
销售合同				
2013.4.18	66,150,000.00	大富机电	销售钻攻加工中心和卧式加工中心一批	已完成
2014.7.29	66,750,000.00	大富科技	销售立式加工中心、卧式加工中心、小龙门雕铣机一批	履行中
2014.4.19	13,650,000.00	大富科技	销售自动锁螺丝机、自动螺杆装配机一批	履行中
2014.4.14	13,825,000.00	大富科技	销售卧式加工中心一批	已完成
采购合同				
2014.4.15	4,967,886.00	常州开源机床有限公司	采购底座、立柱、滑鞍等原材料一批	已完成
2013.3.12	2,933,445.00	常州开源机床有限公司	采购底座、立柱、滑鞍等卧式加工中心铸件	已完成
2014.8.11	3,315,237.00	常州开源机床有限公司	采购底座、工作台、X 轴电机座、横梁等原材料一批	履行中
2014.6.25	2,483,943.00	常州开源机床有限公司	采购底座、立柱、滑鞍等原材料一批	履行中
其他合同				
2014.8.20	58,916.00 元/月	大富科技	本公司承租大富科技厂房	履行中
2012.6.1	-	北京配天	本公司与北京配天合作进行数控系统的技术研发、产品应用等工作	履行中
2014.9.25	2,655,303.98	配天装备	本公司受让配天装备物资一批	已完成

注：重大合同的选取标准为：报告期内单个合同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单个合同金额 2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之其他合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 公司的整体经营模式

本公司属于技术型、创新型的轻资产企业，以经济附加值较高的定制化研发服务为重心，将经济附加值较低的零部件交由上游供应商进行定制化加工生产，突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自主开发的卧式加工中心、立式加工中心及小龙门雕铣机均为数控机床领域的中高端产品，在国内市场上均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通过产品较高的技术附加值实现市场拓展与盈利。

基于当前数控机床行业的发展态势，公司采用以下独特的发展路线：

1、机床整机方面，在开发通用型机床功能的基础之上，重点定制开发某些特定行业、应用于某些特殊加工领域的专用机床。基于特定需求的定制化开发使得本公司产品相较市面上的通用机床而言，针对特定产品的加工更高效，成本更低，在市场上具有独特的竞争力。

目前本公司设计研发的数控机床产品主要应用于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生产加工，国内针对上述应用领域的机床产品较少，本公司主要产品具备一定的先发优势。近年来，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行业呈现高速发展的态势，公司将不断巩固自身产品在上述应用领域的技术优势，积极开拓新的产品，在上述领域持续深耕细作。未来，公司还将积极开拓如汽车电子制造等新兴电子制造领域的高端数控机床市场。

2、数控系统方面，基于公司在数控系统领域的多年耕耘及与北京配天的技术合作，公司掌握了包括算法、代码等数控系统核心技术。这使得公司在产品开发上更具自主性、拓展性及经济性，可以灵活快速地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

3、面向即将到来的工业 4.0 时代，公司将在现有的定制化、平台化优势的基础上，继续扩大公司针对工业 4.0 时代智能化工厂应用的研发，抓住中国制造业智慧升级的历史契机，持续提升自身在中高端数控机床制造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二）公司的研发模式

本公司设立研发部，以“通用技术和专用技术兼顾，机械结构与系统控制分工结合”为指导，通过自主研发与合作开发相结合模式，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核心技术支持。

本公司的通用技术、专用技术及机械结构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具体如下：

通用技术的研发指对数控机床通用的前沿技术及应用的研发。专用技术的研发指的是应用于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零部件加工领域的数控机床技术的研发，包括针对客户需求进行的研发设计、用以提升加工效率、加工精度的机床核心部件的研发。机械结构的研发指数控机床本体及核心零部件机械结构的设

计，属于机械工艺方面研发。

本公司的系统控制技术主要采用合作开发模式。系统控制技术主要指数控系统的研发，包括软硬件系统的研发，其中软件系统研发是重点和难点。本公司通过和北京配天签订技术合作开发协议，结合本公司在数控机床研发生产实践经验与北京配天的软硬件开发团队，双方在数控机床系统的技术开发研制、产品应用、市场论证、质量验证等方面开展合作。

机械结构与系统控制的协同运作共同决定了一台数控机床的加工效率和加工精度，两者相辅相成，因此，在开发过程中既需要分工，也要相互结合，协同开发。

公司自主研发的研发过程如下：

1、启动研发任务：根据市场分析、客户需求及数控机床技术发展趋势，研发部门启动研发任务。

2、制定方案：研发部组织相关部门对该研发项目进行讨论，经过评估，最终形成定稿方案。

3、细化设计：研发工程师根据定稿方案进行细化设计，形成设计图纸，并进行研发物料选型和采购申请，形成产品研发 BOM。

4、产品试制：研发物料采购完成后，研发部门组织试制小组进行产品试制，并由研发工程师进行试制指导和过程检查。随后，研发部门及试制小组共同对样机进行评估，对样机存在的问题进行归整和改进，直至样机各功能指标能够满足所有设计要求。

5、技术文档撰写：研发工程师完成标签、规格说明书等技术文档创建工作，该研发计划正式完成。

在研发的每一个关键节点，本公司通过会议进行讨论、分析及表决。若方案获得通过，则开展下一阶段的研发工作；若方案并未获得表决通过，则针对待确认事项再次召开会议。一个项目阶段节点的推进可能会涉及多轮会议。

若该研发项目属于合作研发，则北京配天会在各个阶段参与研发工作并与本公司共同组织召开上述讨论会，与本公司共同推进研发项目的实施。

（三）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完成产品的销售。在销售过程中，市场人员负责直接与客户沟通、了解客户需求、展示公司及产品、承接订单、客户跟踪反馈等工作，具有响应速度快，捕捉市场信息较为敏锐的优势。运营部门、研发部门则就产品的技术参数、设计方案等与客户协商沟通，协助市场部门确定最终的销售方案。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制造业中的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业（C342）。公司细分行业为数控机床制造业。

（二）主管部门及产业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数控机床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

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是数控机床行业的行业协会，在政府、国内外同行业和用户之间发挥桥梁、纽带和中介的作用，在国内同行企业之间发挥自律性协调作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对数控机床行业的产品质量进行监督。

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战略产业，我国政府历来十分重视机床工业的发展，连续几个五年计划都对发展数控机床给予了大力支持。近年来颁布的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1、2008 年 12 月，国务院审议通过《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科技重大专项实施方案》。该方案是《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确定的 16 项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之一，计划投资 221 亿元，提出规划目标为到 2020 年，我国将形成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主要产品的自主研发能力，航空航天、船舶、汽车、发电设备制造所需要的高档数控机床 80%

左右立足国内生产。

2、2011年7月，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司发布《机床工具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以发展数控机床为主导、主机为龙头、完善配套为基础，重点突破数控系统和功能部件薄弱环节，加快高档数控机床产业化。依托科技重大专项，坚持科技进步和自主创新。加强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我国由机床工具生产大国向强国转变。

3、2011年11月，为落实《机床工具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在行业及用户调研的基础上，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司发布《机床工具行业“十二五”期间工作要点（试行）》，明确了“十二五”期间机床行业的重点任务及采取的主要措施，确立了三大标志性目标：在为重点行业核心制造领域提供装备和服务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中高档数控机床国内市场占有率显著提高，中高档数控系统和功能部件国内市场占有率显著提高；形成若干世界知名品牌和优势企业。

4、2012年7月，国务院印发《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面向我国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迫切需求，统筹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需要，大力发展现代航空装备、卫星及应用产业，提升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发展水平，加快发展海洋工程装备，做大做强智能制造装备，把高端装备制造业培育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促进制造业智能化、精密化、绿色化发展。

5、2014年10月，中国国家总理李克强访问德国期间，中德两国共同发表《中德合作行动纲要：共塑创新》。该行动纲要对工业4.0进行了聚焦，指出：工业生产的数字化（“工业4.0”）对于未来中德经济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双方认为，该进程应由企业自行推进，两国将建立“工业4.0”对话机制，加强两国企业集团及行业协会之间专业交流有利于深化合作。两国政府将为双方合作提供更为有利的框架条件和政策支持。

（三）机床行业发展概况

1、我国机床市场规模

机床是“工业之母”，下游行业为工业制造业的各个细分行业。因此，一国机床行业的规模，取决于该国的工业规模；机床行业的需求波动，也与制造

业的波动呈正相关。我国制造业规模庞大，被誉为“世界工厂”，机床市场规模也在全球范围内独占鳌头。从 2002 年开始，我国已连续多年位居世界第一大机床消费国。目前，我国机床消费额约占全球 30%。但近年来，由于金融危机的影响及我国制造业出现一定程度的疲软，我国机床销售额增长率也出现了波动，具体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机床工具协会

近年来，随着我国制造业的升级，对零部件精密度要求较为严格的高端制造业在我国迅速发展，如航空航天、消费类电子、汽车、通讯设备制造业等。数控机床具有加工精度高、速度快等特点，在制造业升级的大趋势下，其应用也日趋普及。以本公司所产金切机床市场为例，国产数控金切机床产量由 2007 年的 12.3 万台增长至 2013 年的 20.9 万台，金切机床数控化率也由 2007 年的 20.31% 提升至 2013 年的 28.79%。

但是，我国机床数控化率与发达国家 60%-70% 的数控化率相比还有明显差距。随着我国工业制造业在国际产业链中位置的提升，我国机床数控化率仍将显著提升，数控机床产业仍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2、我国机床行业的技术水平

虽然我国数控机床制造业市场规模巨大，市场发展前景良好，但仍主要集中在低端数控机床领域。目前，我国高端数控机床市场依然为进口机床所占据。

2013 年，我国数控机床进口额为 40.1 亿美元，进口量 1.4 万台，均价达到 28.2

万美元/台，主要为产自日本、德国、美国等发达国家的高端型号产品。

近年来，随着国防、航空、高铁、汽车和模具等关系到国民经济发展命脉的战略产业对高端机床需求量的增长，我国国产数控机床取得了快速发展，数控机床技术在高速化、复合化、精密化、多轴化等方面取得了显著进步和一系列突破。但是，我国数控机床在精度、可靠性方面和国外先进水平相比还有较大差距。考虑到机床制造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基础性地位，国家相继提出一系列支持中高端机床发展的产业政策。未来，具备优秀研发能力，能够自主开发适合我国企业使用的中高端数控机床的企业将获得良好的发展机会。

数控系统作为数控机床的重要部件，在我国取得了一定的发展。目前，国产低端数控系统由于顺应了部分国内用户的实际使用水平，加上价格具有一定优势，已形成一定规模，占据了我国低端数控系统 95%以上的市场份额。但在中高端数控系统领域，国内具备开发能力的企业较少，技术水平与世界先进水平还有一定差距。目前，国内中高端数控系统市场份额的 80%以上仍由进口产品所占据。

工业 4.0 时代，智能化生产线和智慧工厂将大量出现，社会生产环节将以满足消费者快变、多样的消费需求为目标。因此，数控机床将呈现智能化、模块化、定制化的发展趋势。目前，由于并未掌握数控系统的核心技术，国内大多数数控机床制造企业并不具备自主开发面向工业 4.0 时代的数控机床整机的能力。

3、进入机床行业的主要壁垒

(1) 技术壁垒

数控机床是集计算机、电子、电气、自动化、机械等技术于一体的高科技产品，尤其是机床设计与数控系统开发，对企业的研发、设计、人员协作开发能力都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同时，在具备扎实的技术基础的前提下，数控机床制造还需要企业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大量的试验数据积累。因此，技术研发和设计能力是数控机床制造行业最主要的壁垒。

(2) 资金壁垒

机床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机床的研发周期较长，需要大量的研发资金投入；进入量产阶段后，生产过程中需要购买各种高精密度的设备，对资金的需

求也较大，特别是制造中高端数控机床产品尤为如此。因此，资金规模是行业进入的主要壁垒之一。

(3) 管理壁垒

机床使用者对机床的质量要求较高，因此，机床制造商在研发组织、生产组织、销售服务、技术服务、客户响应等各个环节都需要较高的管理水平和协同作战能力。企业管理人员需要具备扎实的技术基础及丰富的行业经验，才能及时、准确地掌握企业内部的研发生产情况。因此，管理能力是进入机床行业的壁垒。

4、影响我国机床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及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下游市场广阔

机床行业的下游几乎涉及工业制造业的各个领域。我国工业体系庞大，机床制造业规模也位居世界第一。而在工业制造业向工业 4.0 时代转型升级的历史背景下，航空航天、汽车、通讯、消费电子、轨道交通等对中高端机床有着强烈需求的产业发展迅速，为机床行业的发展带来广阔的下游市场。

A、航空航天领域

我国航空航天制造领域正面临产业升级，产品将向高性能、轻量化、整体化、大型化、精密化、数字化方向发展。航空航天产品的关键零部件大量采用钛合金、高强度耐热合金钢、工程陶瓷等难加工材料和先进复合材料，对机床工具行业不断提出新的需求。随着制造技术的发展与进步，航空航天工业对高速、精密、复合、多轴联动等高技术产品都有需求，也将涉及重型、超重型以及极限制造装备等。

B、汽车制造领域

2013 年，我国汽车产量为 2,211.68 万辆，同比增长 14.76%；销量为 2,198.41 万辆，同比增长 13.87%。我国汽车产量、销量位居世界第一位。“十二五”期间，汽车制造领域将增加投资，重点支持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发展节能环保和新能源汽车。该领域产业升级将进一步拉动汽车及零部件制造企业技术改造相应投入。汽车制造业是机床工具行业的最大市场，需要大量高效、高性能数控机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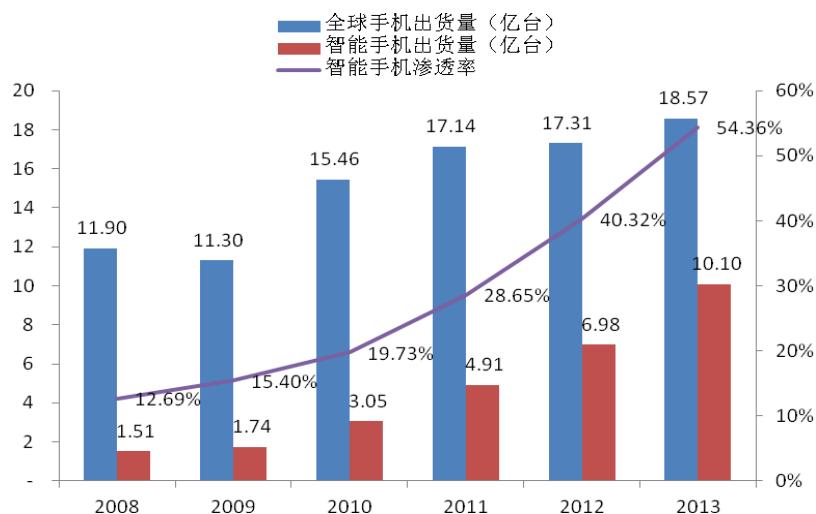
及柔性生产线，该行业每年固定资产投资额中很大比例用于购买机床工具产品。

C、通信产业设备制造

近 20 年来，我国移动通信技术发展十分迅速，从最初的 1G（第一代模拟移动通信技术），经过 2G（第二代数字移动通信技术，GSM 和 CDMA），已经发展到了 3G（第三代数字多媒体移动通信技术，CDMA2000、WCDMA、TD-SCDMA）的成熟应用。2013 年 12 月，工信部向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正式发放 4G（TD-LTE）牌照；2014 年 6 月，工信部又向中国联通及中国电信发放 4G（FDD-LTE）牌照，标志着我国移动通信产业正式进入 4G 时代。而我国作为全球主要手机生产基地和最大移动通信市场，每一次移动通信技术的更新与升级，都将带来通信基站、手机和上游元器件的需求高峰。

D、消费类电子产品制造领域

近年来，以手机和平板电脑为代表的消费类电子产品快速发展，不但出货量不断攀升，结构也日趋复杂。消费类电子产品零部件加工对机床的加工精度、加工效率要求越来越高，促进了高端数控机床的需求增长和技术升级。近年来全球手机出货量如下所示：



资料来源：IDC

同时，随着国内手机制造商技术的进步和电子信息制造业向大陆转移，国产手机出货量在世界市场所占份额不断提高。GARTNER 预测，2015 年中国智能手机仅出口规模将达到 3.27 亿部，在全球智能手机市场的比重将上升至 60.8%。

E、轨道交通领域

截至 2013 年末，我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0.3 万公里，较 2012 年末增加 0.5 万公里；高铁运营里程达到 11,028 公里，较 2012 年末增加 1,672 公里。我国铁路营业里程及高铁营运里程均居世界第一位。根据国务院颁布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到 2020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将达到 12 万公里以上。根据我国城市轨道交通的需求，到 2015 年预计将在 22 个城市建设 79 条城市轨道交通线，总长 2,260 公里。“十二五”期间，轨道交通领域建设仍将保持较高的投资力度，铁路和城市轨道建设需要大批铁路设备专用机床和通用机床。

②高端数控机床进口替代空间大

随着我国航空航天、汽车、通信等战略产业的发展，我国对高端数控机床的需求迅速增加。而欧美发达国家一方面通过设置出口审查等政策，阻挠我国获得高端数控机床的核心技术，另一方面又通过向我国高价出口高端数控机床，牟取高额利润。这种情况，既加重了我国制造业企业的生产成本，也阻碍了我国航空航天等亟需高端机床的产业发展。因此，高端数控机床的国产化替代迫在眉睫。

根据《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科技重大专项实施方案》，到 2020 年，我国将力争实现航空航天、船舶、汽车、发电设备制造所需要的高档数控机床 80% 左右立足国内生产。因此，高端数控机床进口替代空间极大。

③国家政策支持

从政策环境来看，国家出台了一些列扶持机床行业，尤其是中高端机床发展的政策，包括《机床工具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科技重大专项实施方案》、《机床工具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国家政策对行业发展的支持，有利推动了智能装备及机床制造业的发展。

④行业产业链成熟

从行业现状来看，我国已成为世界最大机床制造国，形成局部地区产业集群，行业产业链成熟，上游配套较为完善，企业生产经营环境良好。

(2) 不利因素

在高端机床制造领域，发达国家企业掌握最尖端技术、实力强劲，国内企业

尽管奋起直追，但技术实力与发达国家同行业企业相比，仍然有较大差距。若无法扭转技术劣势，则国内企业在竞争中可能长期处于不利地位。

（四）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数控机床的应用领域集中于制造业，如汽车、航空航天、电力设备、通讯设备、电子制造、军工等。上述行业的活跃程度与宏观经济形势紧密相关，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固定资产投资增加；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消费信心不足，固定资产投资放缓。而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需求的变动将直接影响数控机床的需求量。因此，若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则可能对数控机床行业的发展带来影响。

2、政策变化的风险

数控机床制造业作为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的战略基础产业，为国家所鼓励发展，并提出了相应的扶持政策。若未来产业政策或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所处行业产生政策风险。

3、技术发展滞后的风险

随着工业 4.0 时代的到来，消费类电子产品、通讯产品、汽车等工业产品更新换代的频率将显著加快，这对机床技术的发展速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我国航天航空、军工等高精尖产业的发展，对高端数控机床的需求也不断扩大。

目前，我国机床制造技术与发达国家相比尚有较大差距，高端数控机床市场更是为国外产品所占据。若我国机床企业无法迅速提升自身产品技术水平，则有可能无法满足下游行业需求，面临市场份额持续缩小的风险。

4、人才流失的风险

数控机床制造业对企业的硬件设计、软件开发、工艺控制能力都有较高要求，企业从业人员必须具备扎实的技术基础、丰富的产品设计经验。因此，数控机床制造企业对核心技术人员的培养往往需要较长的周期，而核心技术人员也对企业的发展起到关键作用，保证研发人员的稳定性是企业发展的重要保障。若出

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将对企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目前的市场定位

目前，中国机床制造行业竞争激烈情况，普通低端通用机床市场已经趋于饱和。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便专注于数控机床及配套产品的设计研发，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具备较强的技术优势和服务优势，产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

同时，公司基于自身产品的特点及下游市场的发展态势，将客户范围重点锁定在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大型生产加工企业。上述行业所加工零部件体积小，数量多，对机床的精度、生产效率都有较高的要求，主要采购需求为中高端专业数控机床。目前，国内提供该领域机床产品的企业数量少，技术落后，而进口机床交货周期长、价格昂贵且后续服务成本较高，难以贴近国内企业的实际需求。本公司应用于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生产加工领域的中高端数控机床产品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同时，公司产品本土化的设计、生产，较进口数控机床更为贴近国内企业的生产需求，在加工效率、服务配套及价格上均具有比较优势。

2、公司未来发展定位

公司在夯实数控机床制造领先优势的基础上，将进一步开展针对智能工业装备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形成智能工业装备的自主设计和制造能力，为客户打造面向工业 4.0 时代的智能生产整体平台解决方案和生产工具。

3、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国内从事应用于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生产加工领域的数控机床整机生产的主要厂商有：

（1）台湾丽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丽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并于 2006 年开始生产数控机床。目前，该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立式、卧式加工中心、钻孔攻牙机、磨削加工机等，主要的客户群为精密模具体业、汽机车业、电子通讯业、精密零件加工业与航空航天业等行业企业。2004 年，该公司在中国大陆成立子公司丽驰精密机械（嘉

兴)有限公司。

(2) 台湾绮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绮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76 年，初期主营机床零件加工，并逐步发展为台湾最大的机床供应商；1994 年，开始生产数控机床。目前，该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卧式、立式加工中心、龙门加工中心等。

(3) 深圳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

深圳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主要产品包括钻铣攻牙机、高速加工中心、龙门加工中心、高速雕铣机等。该公司现有员工 1,000 余人，生产规模较大，并获颁“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十二五重点装备制造行业企业”等称号。

以上竞争对手资料均来自其各自网站及公开信息。

4、公司竞争优势

(1) 综合技术优势

目前，国内数控机床企业众多，但大多仅具备组装能力，在机床设计、数控系统开发这两大数控机床的开发难点上鲜有突破，而且国内数控机床企业的产品仍以中低端数控机床为主，中高端机床则在数控机床操作系统上对国外系统开发商存在依赖。本公司目前拥有 12 项专利和 19 项软件著作权，具备机床设计、功能部件开发、数控系统生产、整机安装调试等完整的数控机床设计、研发、生产链条，并且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数控机床操作系统，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2) 面向工业 4.0 时代的先发竞争优势

本公司针对近年来社会生产和消费所呈现的特点，坚持采取定制化、平台化的产品开发思路，并沉淀了较为成熟的开发思路和丰富的开发经验。因此，公司对客户特有需求响应速度快，产品定制程度高，具备无缝接入智能化生产线和智慧工厂的优点，满足工业 4.0 时代对生产环节所提出的新要求。随着工业 4.0 变革的开始，本公司成熟的定制化、平台化产品开发能力将具备较强的先发竞争优势。

(3) 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采用轻资产型机床企业的经营模式，专注于高经济附加值的数控机床设计与数控操作系统开发，保留了数控机床生产产业链条末端的机床装配、运行调试等核心生产环节；同时充分利用国内成熟完整的机床产业链，对于标准化部件直接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对于非标准化的部件则交由上游供应商进行定制化生产，既避免了大规模固定资产投入带来的经营压力，又确保了自主技术的优势地位和产业链资源整合能力带来的快速反应优势。

(4) 产品定位优势

目前，本公司专注于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电子产品生产加工领域的中高端数控机床制造。而国内涉足该领域的数控机床制造厂商数量较少，本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通过差异化的产品竞争策略，主要产品立式、卧式加工中心及小龙门雕铣机等在前述应用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进口机床仍在中高端数控机床领域占据主要市场份额。但是，国外机床生产商往往忽视其产品在中国的适用性，虽然加工精度高，但加工效率较低，且产品价格昂贵。本公司在对国内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电子产品加工企业的生产特点进行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自主研发了刀库控制、多轴钻夹具、分度控制台等技术，大幅提升了产品的加工效率。因此，本公司能够以较进口机床适宜的价格，向客户提供更为贴近其需求的数控机床产品。未来，凭借强大的技术优势，公司仍将针对汽车电子制造等新兴电子制造业进行新产品的开发。

(5) 定制化服务优势

数控机床作为定制化的精密设备，持续的技术服务与支持十分关键。目前国内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电子产品生产加工企业的数控机床设备主要从国外进口，交货周期长、售后服务不及时且成本较高。本公司根植于国内市场，较国外数控机床生产企业而言，在交货周期、后续技术支持与服务的快速响应能力上具有明显的本土化优势。

本公司数控机床所搭载之数控系统由本公司与北京配天合作开发，具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能便利地进行功能增加或调整。相对数控系统依赖外购的企业，本公司在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以及售后服务方面具备快速响应的服务优势。

(6) 成本优势

目前与国内外同类产品相比较，本公司数控机床的成本较低，主要体现在本公司轻资产的业务模式及数控系统的自主研发配套能力上。本公司根据下游客户的加工生产需求，为其定制化设计数控机床产品，数控机床的构成部件均从上游供应商定制，本公司只负责数控机床的组装、调试，整体固定资产规模较低，因此产品的固定成本较低。在数控系统的研发上，本公司与北京配天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技术合作，目前本公司销售的所有数控机床产品均搭载本公司与北京配天合作开发的数控系统，直接节省了数控机床操作系统的外购成本。本公司相对较低的生产成本使得本公司在产品定价上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自报告期初至 2014 年 8 月为一人公司，由股东作出决定，自 2014 年 8 月以来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报告期内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公司变更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股东决定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2014 年 11 月 17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并聘任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2014 年 11 月 2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挂牌后生效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14 年 12 月 15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挂牌后生效的《公司章程》，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均由创立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由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及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其中公司职工监事段春涛为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代表职工的利益履行监事职责，监事肖竞、邓莉代表股东利益行使监事职权。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了总经理、总工程师及财务总监，构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团队。

公司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履行其职责。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会议和 2 次监事会会议，三会运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

由于目前公司全部股东均为实际控制人孙尚传控制的企业，为避免与涉及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交易事项因回避而无法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十四条第二款第（三）项规定：“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与所有股东均有关联关系，关联股东豁免上述回避程序，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但需对表决情况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意见的议案》，就公司现有治理机制建设进行评估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在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方面能够有效发挥作用，不存在重大制度缺陷。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意见的议案》，就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并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2、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

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等政府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数控机床及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数控机床的核心工艺在于机床的定制化设计与数控操作系统的开发，目前公司拥有一支成熟的数控机床设计团队，专注于为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加工生产企业设计具有较高加工效率且成本相对较低的数控机床。

目前国内的数控系统技术研发水平，尤其是中、高档数控系统与日本发那科、德国西门子等老牌数控系统开发企业相比尚存在一定的差距，从公开披露的资料来看，中、高档的进口数控系统占国内市场的 80%-90%，公司同类上市（挂牌）公司如武汉国威、日发精机等数控机床生产企业的数控操作系统主要从前述国外数控系统生产企业进口。

由于数控系统是集计算机、电气、机械自动化等技术于一体的高科技产品，需要强大的研发、设计等方面能力的综合支持，需要大量高科技、多学科、创新型技术人才协作开发与长期的技术积累。同时，数控系统研发过程中需要大量的专用质量检测、产品中试设备以及相关工艺和技术，对资金投入要求较高，因此目前国内同时具备数控机床设计研发与数控操作系统开发能力的机床生产企业并不多。

而数控机床作为装备制造业的工作母机，数控系统的稳定性直接决定了数控机床的性能，进而决定加工部件的精度与质量，因此目前阶段客户选择数控操作

系统较为注重系统开发企业的品牌及市场声誉，就国内数控系统生产企业而言，也需要借助于数控机床生产企业的工业化平台进行产品稳定性大样本的检测，进而进一步优化系统的稳定性。同时，借助于数控机床生产企业的市场开拓进一步推广数控系统产品，提高产品的知名度。

因此，基于以上行业背景，公司选择与北京配天进行数控系统的合作开发，一方面系减小对国外数控系统的依赖，进一步强化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完善数控机床系统的产业链条，降低数控机床的生产成本；另外一方面系考虑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资金实力、技术水平等现实因素。而北京配天作为近年来发展起来的具备较强研发实力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亦需要数控机床生产企业的应用实践经验及工业化平台，提供应用数据反馈以不断检验与优化数控系统操作的稳定性；另外一方面同样有赖于公司对其产品的推广。

因此，结合各方优势，公司与北京配天开展技术合作，共同合作开发数控操作系统相关技术，目前公司已拥有多项基于前述技术合作开发项下的数控系统领域相关的软件著作权或专利技术，完全能够支撑公司数控机床业务目前阶段的发展，未来公司将继续与北京配天深化合作，逐步完善公司自身的数控系统开发团队。

在生产层面，公司突出轻资产型公司优势，专注于高经济附加值的数控机床设计与数控操作系统开发，保留了数控机床生产产业链条末端的机床装配、运行调试等环节，对于标准化部件直接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对于非标准化的部件则交由上游供应商进行定制化生产。目前公司生产环节的定位与国内同类数控机床生产企业并无差异，由于数控机床所需要的部件较多、品种较为繁杂，同时根据不同生产工艺要求，机床部件的定制化程度也比较高，目前机床零部件生产企业的专业化分工已比较成熟，部件供应量充足且供应商的选择面较广，因此公司的供应生产环节独立，原材料需求未对任何一家供应商形成依赖。

在市场拓展层面，公司拥有一只独立的市场开拓与技术支持团队，具有独立进行客户开拓与售后服务的能力，但目前阶段对大富科技及附属公司的销售占比比较高，主要系因本公司自身的产能限制，考虑进一步优化及发掘公司在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业的产品工艺，同时也系契合关联公司的生产需求的缘故。

综上，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销售、售后服务系统，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生产经营能力，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独立。

(二) 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其资产，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相配套的资产。

(三) 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聘任员工，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独立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关系、行政人事、工资薪酬、劳动社保均由公司独立管理，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员工。**其中，公司共有五名财务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关于会计从业人员或会计机构负责人的任职要求，且均独立于公司的关联方。**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

(四) 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和经营管理机构，公司的机构设置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虽然生产经营场所系向大富科技租赁，但公司机构与大富科技保持独立运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对外投资、兼职等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章之“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尚传、控股股东配天重工、持股 5%股东北京配天、未名兄弟等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或本公司）承诺，本人（或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以下事项：

- 1、从事与配天智造或其子公司相关业务相似或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 2、通过任何关联公司或关联方从事与配天智造或其子公司相关业务相似或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 3、持有进行上述业务或活动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任何权益；
- 4、利诱或促使配天智造或其子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员工离职；
- 5、利诱或促使配天智造或其子公司的客户或供应商终止、中止、减少或放缓其与配天智造或其子公司的业务往来。

本承诺自本人签字（或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本人（或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配天智造、配天智造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曾发生的资金占用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章之“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相关规定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未名兄弟、北京配天、综科邦达、大富配天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一、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配天智造的资金。

二、本人（或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损害配天智造或其股东损失的，本人（或本公司）将承担配天智造或其股东因此所受到的损失。”

截至目前，上述措施得到有效执行，承诺得到充分遵守，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董事孙尚传、徐志根及童恩东、总经理吕战争、监事肖竞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之

“(一) 股权结构图”及“(五) 公司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孙尚传之配偶刘伟通过大富配天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1.336% 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是公司的在册员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孙尚传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是否关联方
孙尚传	董事长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	安徽省大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	深圳市大富精工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	深圳市大富超精加工技术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	深圳市大富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	深圳市大富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	上海配天智慧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	深圳市大富配天投资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得道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未名兄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得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是
	董事	大富配天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是
	董事	配天（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是
	董事	配天精密机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是
	董事	配天精密机件（香港）有限公司	是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是否关联方
	执行董事	安徽省配天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	北京配天技术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	深圳市综科邦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是
	执行董事	深圳市配天数控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注销中）	是
童恩东	副董事长、总工程师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徐志根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配天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监事	珠海汉迪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是
	总经理	北京配天技术有限公司	是
万雯	监事	深圳市大富配天投资有限公司	是
	监事	安徽省得道健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监事	深圳市得道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是
	监事	深圳市上医养生有限公司	是
	监事	安徽省配天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是
	监事	安徽省配天重工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是
肖竞	执行董事	成都市大富科技有限公司	是
	负责人	大富科技产业经济研究所	是
邓莉	监事	深圳市未名兄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是
	监事	深圳市大贵投资有限公司	是
	监事	苏州市大富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是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董事孙尚传的对外投资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章之“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董事童恩东及总经理吕战争除持有未名兄弟股权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董事徐志根及监事肖竞除持有配天合众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上述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2012年1月1日至股份公司成立期间，配天数控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一直由孙尚传担任。

2014年11月17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决议，同意配天数控按照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设董事会，选举为孙尚传、童恩东、徐志根、郭涛、万雯为股份公司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

2、监事变动情况

2012年1月1日至股份公司成立期间，配天数控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一直由李松玉担任：

2014年11月17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决议，同意配天数控按照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意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同意选举肖竞、邓莉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同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同意选举段春涛为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章程中仅规定一名总经理（经理）为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其他类型的高级管理人员。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25日，由孔宪东担任配天数控总经理。

2012年12月25日，孔宪东因个人原因辞去总经理职务，配天数控总经理变更为孙尚传。

2014年11月17日，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聘任吕战争为总经理，聘任郭涛为总工程师，聘任张鹭为财务总监。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且未设置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由五人构成的董事会以及由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构成高级管理人员团队，并设置了包含职工代表监事的监事会。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

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82,433.40	2,250,366.87	575,023.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00,000.00	-	-
应收账款	31,126,345.95	5,973,647.33	496,204.79
预付款项	5,807,568.37	233,059.21	24,000.00
其他应收款	51,892.13	17,810,331.88	29,885.62
存货	26,730,737.44	18,500,723.67	5,751,578.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4,898,977.29	44,768,128.96	6,876,693.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758,361.43	692,769.77	582,361.50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45.44	14,924.42	70,738.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8,106.87	707,694.19	653,099.51
资产总计	75,677,084.16	45,475,823.15	7,529,792.59

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6,548,131.71	16,491,256.93	596,133.13
预收款项	127,750.00	241,480.00	154,464.87
应付职工薪酬	548,873.95	759,000.32	520,536.71
应交税费	838,400.15	183,266.61	-224,242.00
其他应付款	4,267.55	2,582,529.90	10,854,949.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8,067,423.36	20,257,533.76	11,901,842.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8,067,423.36	20,257,533.76	11,901,842.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0	23,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 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2,460,966.08	221,828.94	-
未分配利润	22,148,694.72	1,996,460.45	-7,372,04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609,660.80	25,218,289.39	-4,372,049.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677,084.16	45,475,823.15	7,529,792.59

2、利润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72,230,767.36	37,984,415.66	1,821,363.26
减: 营业成本	46,137,675.80	22,467,847.74	1,789,195.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2,735.19	91,950.04	2,850.79
销售费用	1,015,705.29	1,032,254.27	571,758.51
管理费用	4,030,287.39	4,591,676.56	2,204,044.83
财务费用	-8,436.29	1,756.12	971.38
资产减值损失	38,568.11	152,778.18	262,816.40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24,231.87	9,646,152.75	-3,010,274.49
加：营业外收入	1,762,318.52		
减：营业外支出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86,550.39	9,646,152.75	-3,010,274.49
减：所得税费用	-4,821.02	55,813.59	-70,738.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91,371.41	9,590,339.16	-2,939,536.48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30	2.06	-0.9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30	2.06	-0.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391,371.41	9,590,339.16	-2,939,536.48

注：由于报告期末股份公司尚未成立，上表报告期内各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系以实收资本的净额进行计算，其中 2014 年 1-9 月份为年化指标。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672,114.07	38,055,915.36	2,853,237.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72,758.52		10,970.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7,003.90	5,526.28	8,192,27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11,876.49	38,061,441.64	11,056,479.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261,049.45	25,150,503.92	2,347,967.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79,175.86	5,056,152.21	2,420,656.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64,366.09	958,609.48	28,370.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1,602.26	25,138,073.49	5,204,84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66,193.66	56,303,339.10	10,001,84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5,682.83	-18,241,897.46	1,054,638.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16.30	82,759.38	546,706.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3,616.30	82,759.38	546,706.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3,616.30	-82,759.38	-546,706.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0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2,066.53	1,675,343.16	507,932.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0,366.87	575,023.71	67,091.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82,433.40	2,250,366.87	575,023.71

4、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4年1-9月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	-	-	221,828.94	1,996,460.45	25,218,28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000,000.00	-	-	-	221,828.94	1,996,460.45	25,218,28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239,137.14	20,152,234.27	22,391,371.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2,391,371.41	22,391,371.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2,239,137.14	-2,239,137.1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239,137.14	-2,239,137.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000,000.00	-	-	-	2,460,966.08	22,148,694.72	47,609,660.80	

(2) 2013 年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7,372,049.77	-4,372,04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7,372,049.77	-4,372,04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	-	-	221,828.94	9,368,510.22	29,590,339.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9,590,339.16	9,590,339.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221,828.94	-221,828.94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21,828.94	-221,828.9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000,000.00	-	-	-	221,828.94	1,996,460.45	25,218,289.39	

(3) 2012 年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4,432,513.29	-1,432,51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4,432,513.29	-1,432,51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939,536.48	-2,939,536.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939,536.48	-2,939,536.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7,372,049.77	-4,372,049.77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公司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本公司无子公司，无需编制合并报表。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以及 2014 年 1-9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瑞华审字【2014】48270017 号《审计报告》。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

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在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并收到客户签收的送货单或验收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

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2）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具体确认标准请参见本部分 3、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A、**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B、**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C、**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D、**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应收款项的账龄长短
关联方组合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单项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0%
其中：3个月以内	3%	
4-6个月	5%	
7-12个月	10%	
1-2年	30%	3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b、组合中，采用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对于实际控制人孙尚传控制的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简称“关联方组合”）的应收款项，公司采用单项测试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并预计不存在无法收回及减值情况，因此对于关联方组合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运输设备	5 年	5%	19%
办公及其他设备	3 至 5 年	5%	19%-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

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1、递延税项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2、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

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包括沈阳机床(000410)、法因数控(002270)、昆明机床(600806)、日发精机(002520)、华中数控(300161)、国威机床(430265)等，本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无差异。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万元)	7,223.08	3,798.44	182.14
净利润(万元)	2,239.14	959.03	-29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10.18	959.03	-293.95
毛利率	36.12%	40.85%	1.77%
净资产收益率	61.49%	458.91%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0.70%	458.91%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89	11.74	1.46
存货周转率(次)	2.04	1.85	0.34

财务指标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	2.06	-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	2.06	-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34.57	-1,824.19	105.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2	-0.79	0.35
财务指标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万元)	7,567.71	4,547.58	752.9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760.97	2,521.83	-437.20
每股净资产(元/股)	2.07	1.10	-1.46
资产负债率	37.09%	44.55%	158.06%
流动比率	2.67	2.21	0.58
速动比率	1.72	1.30	0.09

注：

1、2014年1-9月每股收益为年化指标，上表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依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进行计算；

2、2012年本公司经营亏损且净资产为负，因此上表未列示2012年净资产收益率；

3、上表除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外的其他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 / 期末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 / 期末总资产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 /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 / 存货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价值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

(一)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223.08	100.00%	3,798.44	100.00%	182.1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7,223.08	100.00%	3,798.44	100.00%	182.14	100.00%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中高端专业数控机床及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产品类型划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机床及配套产品	7,072.50	97.92%	3,617.91	95.25%	123.39	67.74%
其他	150.58	2.08%	180.54	4.75%	58.75	32.26%
合计	7,223.08	100.00%	3,798.44	100.00%	182.14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销售数控机床其相关的配套产品，主要产品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67.74%、95.25%、97.92%。2012 年以前，本公司处于数控机床设计研发的技术积累阶段，在当年主要销售自主开发的数控机床控制系统，2013 年，本公司数控机床产品设计研发成功并实现量产，开始对外销售数控机床整机产品。

本公司数控机床产品主要包括立式加工中心（型号：TV600 系列）、卧式加工中心（型号：TH500 系列）及小龙门雕铣机（型号：TP300 系列），机床的配套产品主要为数控机床的控制系统。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立式加工中心与卧式加工中心的销售，小龙门雕铣机系 2014 年下半年设计研发的产品，截至报告期期末暂未对外销售。

报告期内，卧式加工中心与立式加工中心销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

类别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立式加工中心	64	1,473.08	45	1,091.62	-	-
卧式加工中心	149	5,495.30	60	2,461.54	-	-
合计	213	6,968.38	105	3,553.16	-	-
收入占比	-	96.47%	-	93.54%	-	-

如上表，立式、卧式加工中心产品作为本公司的主要产品，2013 年、2014 年 1-9 月，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93.54% 与 96.47%。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速较为明显，主要为对大富科技与大富机电的数控机床销售收入增长所致，本公司在 2013 年及 2014 年分别与大富科技及大富机电签订了产品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签订日期	客户	产品	数量（台）	总金额（万元、含税）
2014 年 7 月	大富科技	立式加工中心	70	1,820
		卧式加工中心	50	1,975

		小龙门雕铣机	120	2,880
2014年4月	大富科技	卧式加工中心	35	1,382.50
2013年3月	大富机电	立式加工中心	30	855
		卧式加工中心	120	5,760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的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南地区	4,438.52	61.45%	466.6	12.29%	131.31	72.10%
华东地区	2,700.28	37.38%	3,196.50	84.15%	46.00	25.25%
其他地区	84.27	1.17%	135.34	3.56%	4.82	2.65%
合计	7,223.08	100.00%	3,798.44	100.00%	182.14	100.00%

2、营业成本构成及会计核算方法

(1)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成本分类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356.04	94.42%	2,122.24	94.45%	105.21	58.80%
直接人工	157.49	3.41%	63.07	2.81%	18.19	10.17%
制造费用	100.24	2.17%	61.47	2.74%	55.52	31.03%
合计	4,613.77	100.00%	2,246.78	100.00%	178.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在2012年与2013年及2014年1-9月相比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2012年公司尚处于数控机床的技术积累阶段，产品主要以数控机床操作系统及其他配件为主，生产规模较小因此分摊的固定制造费用比重较高。2013年开始公司数控机床整机实现量产，分摊的固定制造费用比重因此有所下降，并在2014年1-9月基本保持稳定。

从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来看，直接材料占比最大，2013年及2014年1-9月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平均为94.44%，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占比较小，与公司整体业务模式相匹配，公司突出轻资产型公司优势，专注于高经济附加值的数控机床设计与数控系统开发，保留了数控机床生产产业链条末端的机床装配、运行调试等环节，对于标准化部件直接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对于非标准化的部件则交由上游供应商进行定制化生产，因此整体的固定资产规模较小，进

而生产成本中的固定成本占比较低。

(2) 公司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① 成本的归集

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发生时按产品类别进行归集。每月末，直接材料根据各种领料单汇总编制“材料费用汇总分配表”，归集直接用于生产产品的材料费，计入“生产成本”；人工费用以本月工资结算单作为分配工资费用的依据，现场生产工人工资薪酬直接计入“生产成本”，现场管理人员工资薪酬计入“制造费用”；外购动力费（水电费）根据本月实际发生的动力费（水电费）编制“动力费用分配表”并作为分配本月动力费用账务处理的依据，将生产现场耗用动力费（水电费）进入“制造费用”；公司设置固定资产台账，分类登记各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情况，编制“固定资产折旧计算表”，将生产所使用的固定资产折旧计入“制造费用”。

② 成本的分配与结转

每月末，对于直接计入“生产成本”的材料费用、人工费用不再做分配，对于制造费用，根据本月制造费用实际发生额编制“制造费用分配表”，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分配和结转：

$$\text{各项目应摊实际制造费用} = \text{各项目实际归集制造费用} + \text{公摊制造费用}$$

$$\text{公摊制造费用} = (\text{各项目计划加工费总额} \div \text{全部项目计划加工费总额}) \times \text{非生产现场制造费用总额}$$

按照加权平均法结转已销售产品成本。

3、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7,223.08	3,798.44	182.1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223.08	3,798.44	182.14
主营业务成本	4,613.77	2,246.78	178.92
期间费用	503.76	562.58	277.68
营业利润	2,062.42	964.62	-301.03
利润总额	2,238.66	964.62	-301.03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净利润	2,239.14	959.03	-293.95

2013 年开始，本公司自主设计研发的数控机床产品开始量产，并从当年扭亏为盈。本公司产品的盈利性较强，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2014 年 1-9 月本公司实现净利润 2,239.14 万元，较上年全年增长 133.48%。净利润的增长一方面源自于公司营业收入的不断增长，另外一方面，由于现阶段公司的客户数量较少，客户的需求较为明确，与上游供应商的合作亦较为稳定，因此公司的整体运营成本较为平稳，营业收入的增长率高于期间费用的增长率，销售净利率从 2013 年的 25.25% 上升至 2014 年 1-9 月的 31.00%，是净利润增长的重要原因。

4、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机床及配套产品	2,547.75	97.64%	36.02%	1,480.41	95.41%	40.92%	2.63	81.68%	2.13%
其他	61.57	2.36%	40.89%	71.25	4.59%	39.46%	0.59	18.32%	1.00%
合计	2,609.31	100.00%	36.12%	1,551.66	100.00%	40.85%	3.22	100.00%	1.77%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7%、40.85%、36.12%。2012 年本公司产品毛利率与 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因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2012 年以前本公司处于机床整机设计研发的技术积累阶段，收入主要来源于数控机床操作系统的销售，销售规模较小，分摊的固定成本较高进而使得毛利率较低。2013 年开始本公司的卧式、立式加工中心设计研发成功并实现量产，技术成果的有效转化提升了本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性，毛利率水平有很大程度的提升。

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本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额主要来源于立式、卧式加工中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立式加工中心	350.34	13.43%	23.78%	295.10	19.02%	27.03%
卧式加工中心	2,184.44	83.72%	39.75%	1,167.92	75.27%	47.45%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合计	2,534.78	97.14%	36.38%	1,463.01	94.29%	41.17%

如上表，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本公司立式、卧式加工中心销售实现的毛利额占主营业务毛利额的比重分别为 94.29%、97.14%。

(1) 毛利率的变动分析

2014 年 1-9 月立式、卧式加工中心的综合毛利率为 36.38%，较 2013 年减少 4.8 个百分点，具体分产品的变动分析如下：

项目	立式加工中心		卧式加工中心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毛利率	23.78%	27.03%	39.75%	47.45%
变动	-3.25%	-	-7.70%	-
销售单价（万元/台）	23.02	24.26	36.88	41.03
销售成本（万元/台）	17.54	17.70	22.22	21.56
单价波动	-1.24	-	-4.14	-
成本波动	-0.16	-	0.66	-
单价对毛利的影响	-3.94%	-	-5.91%	-
成本对毛利的影响	0.68%	-	-1.79%	-

如上表，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本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成本较为稳定，2014 年 1-9 月立式、卧式加工中心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系产品单价下降的影响，本公司在 2014 年 5 月开始降低了产品的出厂价格。

(2) 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的毛利率比较

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本公司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沈阳机床	25.58%	25.41%
法因数控	28.37%	28.62%
昆明机床	22.10%	20.37%
日发精机	36.65%	31.21%
华中数控	18.68%	11.74%
国威机床	22.89%	15.81%
行业平均	25.71%	22.19%
本公司综合毛利率	36.12%	40.85%

如上表，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相比，本公司综合毛利率较高，主要系本公司数控机床的生产成本较低，具体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①轻资产型公司优势，使得产品的固定成本较低

本公司作为专注于中高端数控机床设计研发的软件企业，整体资产规模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相比较小，属于轻资产型公司，下表列示了 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可比上市（挂牌）公司营业收入与总资产对比情况：

公司	2014 年 1-9 月（年化）	2013 年
沈阳机床	0.37	0.45
法因数控	0.38	0.45
昆明机床	0.29	0.38
日发精机	0.37	0.26
华中数控	0.39	0.38
国威机床	-	0.34
行业平均	0.36	0.38
本公司	1.27	0.84

如上表，本公司营业收入与总资产比重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一方面取决于本公司的业务模式：本公司根据下游客户的加工生产需求，为其定制化设计数控机床产品，数控机床的构成部件均从上游供应商定制化采购，本公司只负责数控机床的组装、调试；另外一方面，上述国内已经上市（挂牌）的机床生产企业，成立时间较长，整体资产规模较大，与本公司相比固定成本较高。以上两个因素，是使得本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低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的主要原因。

②数控系统的合作研发优势

本公司一直专注于中高端专业数控机床的设计研发，而数控机床技术的核心领域是机床的设计及数控系统的开发，目前本公司已具备一支优秀的数控机床设计团队，并专注于通讯与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生产加工领域，为客户设计高效的数控机床。与此同时，本公司在数控机床控制系统的开发方面与北京配天开展技术合作，目前本公司销售的所有数控机床产品均搭载本公司与北京配天合作开发的操作系统，而国内同行业上市（挂牌）的数控机床生产企业则多从发那科、西门子或三菱公司等国外公司进口，价格较高且后续的维护成本高昂。

③产品类型与应用领域的差异

本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通讯及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生产加工领域，目前国内尚无专业化从事该领域机床设计研发的上市公司，同类机床设备主要从日本、台湾进口。与普通的应用于大型工业部件加工的金属切削、成型机床相比，本公司生产的数控机床，由于加工部件的体积小、工艺复杂，精密化程度要求更高，因此产品的盈利性更强。同时，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生产的数控机床主要应用于船舶、电力、桥梁、铁路与轨道交通、建筑工程等领域，与本公司下游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业在行业发展状况、竞争环境、产业政策等方面均有所不同，进而使得本公司产品的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的产品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3）与发那科的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比较

本公司专注于通讯和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生产加工领域中高端数控机床的研发，目前本公司在该领域的数控机床产品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与发那科等国际领先的数控机床生产企业的技术差距逐步缩小，最近一年一期，本公司与发那科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14年1-9月/2014年4-9月	2013年/2012年3月-2014年3月
发那科	51.53%	48.10%
本公司	36.12%	40.85%

注：发那科的数据来源于其公司主页上披露的公司年度报告，其以每年的3月31日作为年报资产负债表日。

如上表，从产品的盈利性上看，目前本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发那科相比较低，主要系品牌效应、技术溢价、产品差异等多方面的综合影响。

（二）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101.57	1.41%	103.23	2.72%	57.18	31.39%
管理费用	403.03	5.58%	459.17	12.09%	220.40	121.01%
财务费用	-0.84	-0.01%	0.18	0.00%	0.10	0.05%
合计	503.76	6.97%	562.58	14.81%	277.68	152.45%

报告期内，本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52.45%、14.81%

及 6.97%，整体呈逐年下降的趋势。2012 年以前，本公司的销售规模较小，因此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较高。2013 年开始，本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明显，主营业务收入从 2013 年的 3,798.44 万元上升至 2014 年 1-9 月份的 7,223.08 万元，因此使得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在 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有较为明显的下降。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各年，本公司销售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	57.58	68.56	38.50
业务接待费	15.81	1.29	0.12
运费	12.24	8.87	3.85
差旅费	10.28	8.49	12.52
其他	5.65	16.01	2.18
合计	101.57	103.23	57.18

如上表，报告期内本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以销售人员薪酬为主，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销售人员薪酬也呈逐年上升的趋势。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各年，本公司销售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研发支出	308.44	292.13	93.14
职工薪酬	68.25	99.49	77.65
折旧	9.95	14.05	13.66
差旅费	6.08	15.21	1.96
业务接待费	4.21	6.05	0.08
其他	6.09	32.24	33.91
合计	403.03	459.17	220.40

如上表，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以研发支出及管理人员薪酬为主，2013 年管理费用较 2012 年增长 238.77 万元，主要系研发支出增长 198.99 万元所致。报告期内本公司研发费支出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研发费用	308.44	292.13	93.14
其中：人工费用	231.98	264.72	81.11
材料费用	70.73	2.45	0.55
其他费用	5.73	24.96	11.48
营业收入	7,223.08	3,798.44	182.14
研发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4.27%	7.69%	51.14%

如上表，报告期内本公司研发支出逐年增长，主要系研发费用的人工费用增长所致。本公司专注于数控机床的设计研发，主要产品在结构、传动设计、数控操作系统原创性上具有竞争优势。技术人才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技术团队不断发展壮大，技术团队的知识结构日趋完善，相应带动了研发费用的增长。

(三)重大投资收益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重大投资收益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2)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净利润	2,239.14	959.03	-293.95
减：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96	-	-
非经常性项目合计	28.96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额	28.9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10.18	959.03	-293.95

2014 年 1-9 月，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为转入营业外收入的账龄在三年以上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

(3)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情况

年度	项目	金额（万元）
2014 年 1-9 月	增值税即征即退	147.28

2、主要税种及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

(1) 公司报告期内缴纳的主要税种及适用的主要税率

主要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7%	应税销售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纳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0%	应纳税所得额

(2) 公司报告期内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

①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本公司从开始获利年度起，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本公司的盈利情况，本公司 2013 年至 201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 年至 2017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国务院关于引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四)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598.24	7.99%	225.04	5.03%	57.50	8.36%
应收票据	20.00	0.27%	-	-	-	-
应收账款	3,112.63	41.56%	597.36	13.34%	49.62	7.22%
预付账款	580.76	7.75%	23.31	0.52%	2.40	0.35%
其他应收款	5.19	0.07%	1,781.03	39.78%	2.99	0.43%
存货	2,673.07	35.69%	1,850.07	41.33%	575.16	83.64%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	6.68%	-	-	-	-
流动资产合计	7,489.90	100.00%	4,476.81	100.00%	687.6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非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固定资产	75.84	69.28	58.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	1.49	7.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81	70.77	65.31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货币资金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库存现金	0.03	0.01	0.68
银行存款	598.21	225.03	56.83
合计	598.24	225.04	57.50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票据贴现情况。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应收票据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00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20.00	-	-

截至报告期期末，本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出票/背书单位	票据金额	票据类型
2014-9-30	贵阳广航铸造有限公司	10.00	银行承兑汇票
	东莞市台铁工业机械有限公司	10.00	银行承兑汇票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万元）	备注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4-14	2014-10-10	78.77	银行承兑汇票
贵阳广航铸造有限公司	2014-5-26	2014-11-26	10.00	银行承兑汇票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心医院	2014-7-8	2014-11-12	10.00	银行承兑汇票
贵阳广航铸造有限公司	2014-7-25	2015-1-15	1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08.77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到的承兑汇票均有相应的销售合同、发票对应，均具有真实的商业实质与交易背景。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应收账款余额	3,127.79	609.03	105.8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15	11.67	56.26
应收账款净额	3,112.63	597.36	49.62

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稳步发展、营业收入增较快带动了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

本公司从2013年开始量产数控机床产品，主要客户为大富科技与大富机电，2013年及2014年1-9月，对前述两个客户的销售收入与期末应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销售收入（含税）	7,605.50	3,735.00	-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2,752.70	222.45	-

如上表，2014年9月末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增长2,518.76万元，主要系对大富科技与大富机电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2) 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及坏账准备计提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2014-9-30			2013-12-31		
		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	3%	2,666.95	3.91	2,663.04	601.76	11.38	590.38
4-6 个月	5%	350.68	0.38	350.30	7.27	0.29	6.98
7-12 个月	10%	110.15	10.86	99.29	-	-	-
合计		3,127.79	15.15	3,112.63	609.03	11.67	597.36
账龄	计提比例	2012-12-31					
		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	3%	-	-	-			
4-6 个月	5%	16.64	0.76	15.88			
7-12 个月	10%	37.48	3.74	33.74			
1-2 年	30%	-	-	-			
2-3 年	50%	-	-	-			
3 年以上	100%	51.76	51.76	-			
合计		105.88	56.26	49.62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富科技与大富机电，该等客户的信用期限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信用政策
大富科技	设备款按批次支付，每批次设备到客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以月结 30 至 45 天的方式，支付该批次设备金额的 90%，该批次余款在该批次设备验收合格满 6 个月后支付。
大富机电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与本公司的信用政策相符。本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回收风险较低，2012 年底 3 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主要系本公司以前年度产品销售的尾款，由于账龄时间较长且预计回收的可能性较小，本公司于 2012 年当年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于 2013 年核销。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相比更为谨慎，具体的对比情况如下：

账龄	公司	行业平均	华中数控	法因数控	沈阳机床	昆明机床	日发精机	国威机床
3 个月以内	3%	4%	5%	3%	-	5%	5%	3%

4-6 个月	5%	4%	5%	3%	-	5%	5%	3%
7-12 个月	10%	4%	5%	3%	5%	5%	5%	3%
1-2 年(含 2 年, 下同)	30%	14%	10%	10%	10%	30%	15%	10%
2-3 年	50%	33%	20%	30%	15%	60%	50%	20%
3-4 年	100%	66%	50%	50%	50%	95%	100%	50%
4-5 年	100%	79%	50%	50%	80%	95%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83%	50%	50%	100%	95%	100%	100%

(3) 应收账款的周转情况

由于2013年开始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为保证可比性，本公司选取2013年及2014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进行比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天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沈阳机床	307.48	239.82
法因数控	118.39	83.32
昆明机床	198.50	121.69
日发精机	110.61	161.65
华中数控	183.75	178.24
国威机床	-	184.99
行业平均	183.75	161.62
本公司	92.45	30.66

注：上表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季度）报告等公开资料。

如上表，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相比，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在2013年、2014年1-9月均优于行业平均水平，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良好，销售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

(4) 前五名应收账款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重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36.70	81.10%
安徽省大富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216.00	6.91%
安徽省配天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127.05	4.06%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重
东莞市亿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6.00	4.03%
贵阳广航铸造有限公司	58.20	1.86%
合计	3,063.95	97.9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重
深圳市金泰格机电有限公司	252.00	41.38%
安徽省大富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222.45	36.53%
贵阳广航铸造有限公司	108.20	17.77%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15.68	2.57%
福建胜辉机床有限公司	3.75	0.62%
合计	602.08	98.86%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重
南京依纳科技有限公司	22.68	21.42%
洛阳翔远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9.89	9.34%
常州市恩杰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9.00	8.50%
台州赛诺克精密工具有限公司	8.38	7.91%
鑫亚泰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6.74	6.37%
合计	56.69	53.54%

4、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预付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0.76	100%	23.31	100%	2.40	100%
1 年以上	-	-	-	-	-	-
合计	580.76	100%	23.31	100%	2.40	100%

本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款，2014 年 9 月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3 年末增长 557.45 万元，主要系 2014 年 8 月本公司向配天重工预付的综科邦达股权收购款，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五、（二）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预付账款余额比重
安徽省配天重工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560.00	96.43%
安富利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6.98	1.20%
万耀精密模具(上海)有限公司	4.95	0.85%
山东华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90	0.67%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康华精密五金模具厂	2.94	0.51%
合计	578.77	99.66%

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归集员工备用金及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表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	5.53	0.55	4.98	1,781.31	0.27	1,781.03	3.32
1-2年	30%	0.30	0.09	0.21	-	-	-	-	-	-
合计		5.83	0.64	5.19	1,781.31	0.27	1,781.03	3.32	0.33	2.99

如上表，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2013 年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高，主要系应收大富配天投资的资金往来款 1,778.58 万元，截至 2014 年 9 月末，前述应收款项已全额回收，除正常的购销业务往来产生的经营性应收、应付款项之外，本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重		
代扣个人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4.29			73.51%		
张宝杰	0.50			8.57%		
李贤博	0.40			6.86%		
段春涛	0.35			6.00%		
曾雁	0.20			3.43%		
合计	5.74			98.36%		

6、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明细如下：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原材料	1,970.52	-	73.72%	663.96	-	35.89%	87.89	-	15.28%
在产品	42.41	-	1.59%	456.36	-	24.67%	191.67	-	33.33%
库存商品	660.15	-	24.70%	726.96	-	39.29%	293.48	-	51.03%
低值易耗品	-	-	-	2.80	-	0.15%	2.12	-	0.36%
合计	2,673.07	-	100.00%	1,850.07	-	100.00%	575.16	-	100.00%

2012 年以前，本公司处于数控机床的技术积累阶段，主要销售数控机床控制系统，整体库存水平较低。2013 年本公司数控机床产品开始量产，原材料主要包括数控转台、底座、刀库、立柱、伺服电机及驱动器等，库存商品主要系卧式、立式加工中心等数控机床。随着本公司整体产销规模的提升，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也呈逐年增长的趋势。在存货结构上，2014 年 9 月末原材料占存货比重有所提升，主要系本公司与大富科技签订了 120 台小龙虾雕刻机的销售订单，因此原材料备货金额较高。

由于2013年开始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为保证可比性，本公司选取2013年及2014年1-9月存货周转天数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进行比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天		
存货周转天数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沈阳机床	302.22	472.94
法因数控	182.97	255.59
昆明机床	397.83	665.07
日发精机	403.54	413.65
华中数控	203.18	285.78
国威机床	217.17	-
行业平均	284.49	348.84
本公司	176.46	194.30

注：上表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季度）报告等公开资料。

如上表，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相比，本公司存货周转天数在2013年、2014年1-9月均优于行业平均水平，目前本公司整体产销规模较小，通过以销定产的模式安排生产，因此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相比，库存水平较低，进而存货周转较快。

本公司在报告期各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

7、其他流动资产

2014年9月末，本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购买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短期理财产品	500.00	-	-

根据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理财产品合同，本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保证收益型，风险较低。

8、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机器设备	43.72	28.00%	24.51	18.76%	2.29	2.37%
运输设备	10.25	6.57%	10.25	7.84%	10.39	10.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102.14	65.43%	95.94	73.40%	83.99	86.88%
合计	156.11	100.00%	130.70	100.00%	96.67	100.00%

本公司属于轻资产业型公司，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数控机床的定制化设计与研发，目前除数控操作系统外的机床部件，均从上游供应商处采购，与公司的业务模式相适应，本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较小。

9、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一、坏账准备	15.79	11.94	56.59
其中：应收账款	15.15	11.67	56.26
其他应收款	0.64	0.27	0.33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合计	15.79	11.94	56.59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按照谨慎性要求制订了计提资产减

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已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潜在资产损失及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五）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2,654.81	94.59%	1,649.13	81.41%	59.61	5.01%
预收款项	12.78	0.46%	24.15	1.19%	15.45	1.30%
应付职工薪酬	54.89	1.96%	75.90	3.75%	52.05	4.37%
应交税费	83.84	2.99%	18.33	0.90%	-22.42	-1.88%
其他应付款	0.43	0.02%	258.25	12.75%	1,085.49	91.20%
流动负债	2,806.74	100.00%	2,025.75	100.00%	1,190.18	100.00%
非流动负债	-	-	-	-	-	-
负债合计	2,806.74	100.00%	2,025.75	100.00%	1,190.18	100.00%

1、应付账款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647.27	99.72%	1,611.43	97.71%	33.88	56.84%
1-2年	0.73	0.03%	15.32	0.93%	25.73	43.16%
2-3年	6.81	0.26%	22.37	1.36%	-	0.00%
合计	2,654.81	100.00%	1,649.13	100.00%	59.61	100.00%

如上表，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付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与本公司目前给予主要供应商的信用政策相符。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前五名应付账款的供应商如下：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比重
2014-9-30	1	常州开源机床有限公司		528.23	19.90%
	2	大连首轮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353.94	13.33%
	3	北京钧义志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1.94	8.74%
	4	东莞市永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12.7	8.01%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比重
	5	深圳市配天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185.15	6.97%
	合计		1,511.95	56.95%
2013-12-31	1	常州开源机床有限公司	238.6	14.47%
	2	深圳市配天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185.15	11.23%
	3	大连首轮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218.23	13.23%
	4	东莞市永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13.64	6.89%
	5	北京钧义志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7.4	10.15%
	合计		923.01	55.97%
2012-12-31	1	武汉华大新型电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1	27.19%
	2	深圳市昭营科技有限公司	12.75	21.39%
	3	深圳市贝莱特实业有限公司	5.37	9.01%
	4	长沙市芙蓉区时创电子产品商行	4.61	7.73%
	5	四川埃姆克伺服科技有限公司	3.89	6.53%
	合计		42.83	71.85%

2、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预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1年以内	12.78	24.15	15.45
1年以上	-	-	-
合计	12.78	24.15	15.45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整体金额较小。

3、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	257.83	1,085.49
其他	0.43	0.43	-
合计	0.43	258.25	1,085.49

报告期各年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项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五、“(二)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89	75.90	52.05
二、职工福利费	-	-	-
三、社会保险费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五、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	-	-
合计	54.89	75.90	52.05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52.05 万元、75.90 万元、54.89 万元，占当期负债总额比分别为 4.37%、4.26%、1.96%。本公司职工薪酬采用本期计提下期发放的政策，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本公司当期计提的工资、奖金、津贴，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拖欠性质的金额。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交税费的具体情况如下：

税种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应交增值税	80.47	12.77	-26.13
应交个人所得税	3.37	5.56	3.70
合计	83.84	18.33	-22.42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增值税与个人所得税，随着本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交增值税余额亦逐年增长，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请参见本节四、（三）之“2、主要税种及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

6、偿债能力分析

2012年以前，公司尚处于数控机床的技术积累阶段，在此阶段，公司主要专注于数控机床设计及数控机床操作系统等核心部件的研发，主要产品为数控机床操作系统及相关配套产品，整体销售规模较小且产品的盈利能力较弱，因此2012年以前公司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净资产为负因此出现资产负债率大于100%的情况。由于2013年开始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为保证可比性，本公司选取2013年及2014年1-9月公司的偿债指标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进行比较，具体情况如下：

(1) 流动比率对比分析

流动比率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沈阳机床	1.08	0.99
法因数控	2.41	2.16
昆明机床	1.57	1.32
日发精机	1.67	1.82
华中数控	2.82	2.99
国威机床		1.38
行业平均	1.91	1.78
本公司	2.67	2.21

注：上表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季度）报告等公开资料。

(2) 速动比率对比分析

速动比率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沈阳机床	0.71	0.62
法因数控	1.77	1.58
昆明机床	0.75	0.67
日发精机	1.05	1.15
华中数控	2.20	2.34
国威机床		1.05
行业平均	1.30	1.24
本公司	1.72	1.30

注：上表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季度）报告等公开资料。

(3) 资产负债率对比分析

资产负债率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沈阳机床	87.19%	84.16%
法因数控	25.87%	28.34%
昆明机床	50.04%	46.08%
日发精机	36.56%	34.71%
华中数控	28.00%	24.20%
国威机床	87.19%	40.03%
行业平均	37.94%	42.92%
本公司	37.09%	44.55%

注：上表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季度）报告等公开资料。

综上，2013年及2014年1-9月，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2.21与2.67，优于同行业的1.78及1.91，速动比率分别为1.30与1.72，亦优于同行业的平均水平1.24与1.30，从总体负债水平来看，2013年及2014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4.55%与37.09%，其中2013年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42.92%，主要系当年本公司刚实现盈利，随着业务规模的发展，总体负债水平已下降至2014年9月末的37.09%，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37.94%。

因此，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资产的变现能力较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偿债能力良好。整理资产负债处于合理水平，偿债压力较小。

(六) 现金流量分析

1、现金流量总体分析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单位：万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1.19	3,806.14	1,10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6.62	5,630.33	1,00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57	-1,824.19	105.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36	8.28	54.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36	-8.28	-5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21	167.53	50.79	

本公司从2013年开始实现数控机床产品量产，整体产销规模在过去两年有较大幅度的提升。2013年本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一方面系存货余额较上年末增长1,274.91万元，另外一方面，系当年本公司对关联方的现金流出2,410.00万元所致。2014年1-9月，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已全部解除，本公司产品销售货款回收情况良好，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增长至1,434.57万元。

2014 年本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061.36 万元，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 500 万元及向配天重工预付的收购综科邦达股权款 560 万元。

2013 年本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000 万元，主要系收到的配天重工的增资款。

2、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39.14	959.03	-293.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6	15.28	26.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5	22.99	17.11
无形资产摊销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
(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48	5.58	-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3.00	-1,274.91	-106.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0.73	-2,361.97	102.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6.94	809.81	367.40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57	-1,824.19	105.46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98.24	225.04	57.5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25.04	57.50	6.7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21	167.53	50.79

3、公司业务获取现金流能力分析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014年1-9月	2013年
沈阳机床	-1.40	-1.76
法因数控	0.07	0.21
昆明机床	-0.13	-0.15
日发精机	-0.10	0.19
华中数控	0.01	0.69
国威机床		-0.12
行业平均	-0.31	-0.16
本公司	0.62	-0.79

注：上表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年度（季度）报告等公开资料。

如上表，2013年及2014年1-9月，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0.79与0.62，2013年低于行业平均水平，2014年1-9月有较大幅度上升，显示公司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逐步加强。2013年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主要系存货余额的增长及对关联方的现金流出所致。

4、报告期内大额现金流量变动的具体分析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72,230,767.36	37,984,415.66	1,821,363.26
加：销项税	12,268,851.71	6,457,349.85	309,631.49
加：应收票据的减少(期初-期末)	-200,000.00		73,085.00
应收账款的减少(期初-期末)	-25,152,698.62	-5,477,442.54	1,497,776.46
预收账款的增加(期末-期初)	-113,730.00	87,015.13	154,464.87
当期收回前期核销的坏账	75,250.00		
减：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	34,857.43	-445,915.29	562,583.46
应收票据的减少中背书转让的金额	1,767,668.95	1,183,000.00	440,500.00
应收账款减少中的与应付款对冲金额	633,800.00	-340,948.86	
应收账款核销		599,286.89	
合计	56,672,114.07	38,055,915.36	2,853,237.62

②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收入	12,844.68	5,526.28	2,270.72
关联公司往来	14,352,509.22		8,190,000.00
其他	1,650.00		
合计	14,367,003.90	5,526.28	8,192,270.72

③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成本	46,137,675.80	22,467,847.74	1,789,195.84
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对应的进项税支出	9,171,136.36	5,251,935.07	406,946.26
加：存货的增加（期末 - 期初）	8,230,013.77	12,749,144.71	1,066,942.97
减：列入生产成本及制造费用中的职工薪酬	2,060,932.63	1,192,530.44	470,765.89
减：列入生产成本及制造费用中的未付现部分 （折旧费、税费）	76,689.62	89,446.12	34,533.15
本期需要付现的存货的增加额	61,444,401.06	39,244,805.89	2,837,222.04
加：应付账款的减少（期初 - 期末）	-10,056,874.78	-15,895,123.80	549,971.57
加：预付账款的增加（期末 - 期初）	5,574,509.16	209,059.21	-66,945.80
减：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支付货款	1,767,668.95	1,183,000.00	440,500.00
减：应付账款的核销	289,560.00		
减：非经营活动部份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期初-期末）	-283,683.29	-315,418.64	0.00
其他非经营性应付项目的调减项	5,600,000.00		
加：应付账款减少中冲减其他应收款	-4,284,242.95	2,517,198.91	-452,343.89
合计	45,261,049.45	25,150,503.92	2,347,967.91

④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手续费	4,408.39	7,282.40	3,242.10
管理费用	434,058.17	684,051.68	464,829.34
销售费用	266,021.84	346,656.34	186,774.55
关联公司往来	2,857,113.86	24,100,083.07	4,550,000.00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计	3,561,602.26	25,138,073.49	5,204,845.99

⑤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增加额	254,102.21	340,323.09	467,270.66
加：购买固定资产允许抵扣的进项税	43,197.38	57,854.93	79,436.01
加：应付工程及设备款（期初-期末）	-283,683.29	-315,418.64	
合计	13,616.30	82,759.38	546,706.67

⑥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	5,000,000.00	-	-
预付投资款	5,600,000.00	-	-
合计	10,600,000.00	-	-

综上，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发生的实际业务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一致。

（七）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实收资本）	2,300.00	2,300.00	3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246.10	22.18	-
未分配利润	2,214.87	199.65	-737.20
股东权益合计	4,760.97	2,521.83	-437.20

1、股本（实收资本）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收资本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期初股本（实收资本）金额	2,300.00	300.00	300.00
所有者投入股本（实收资本）	-	2,000.00	-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期末股本（实收资本）金额	2,300.00	2,300.00	300.00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的说明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中“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历史沿革”。

2、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本公司盈余公积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期初数	22.18	-	-
本期增加	223.91	22.18	-
本期减少	-	-	-
期末数	246.10	22.18	-

报告期各年增加的盈余公积为本公司按照当年实现的净利润 10%计提所致。

3、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99.65	-737.20	-443.25
加：净利润	2,239.14	959.03	-293.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3.91	22.18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14.87	199.65	-737.20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3、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未设立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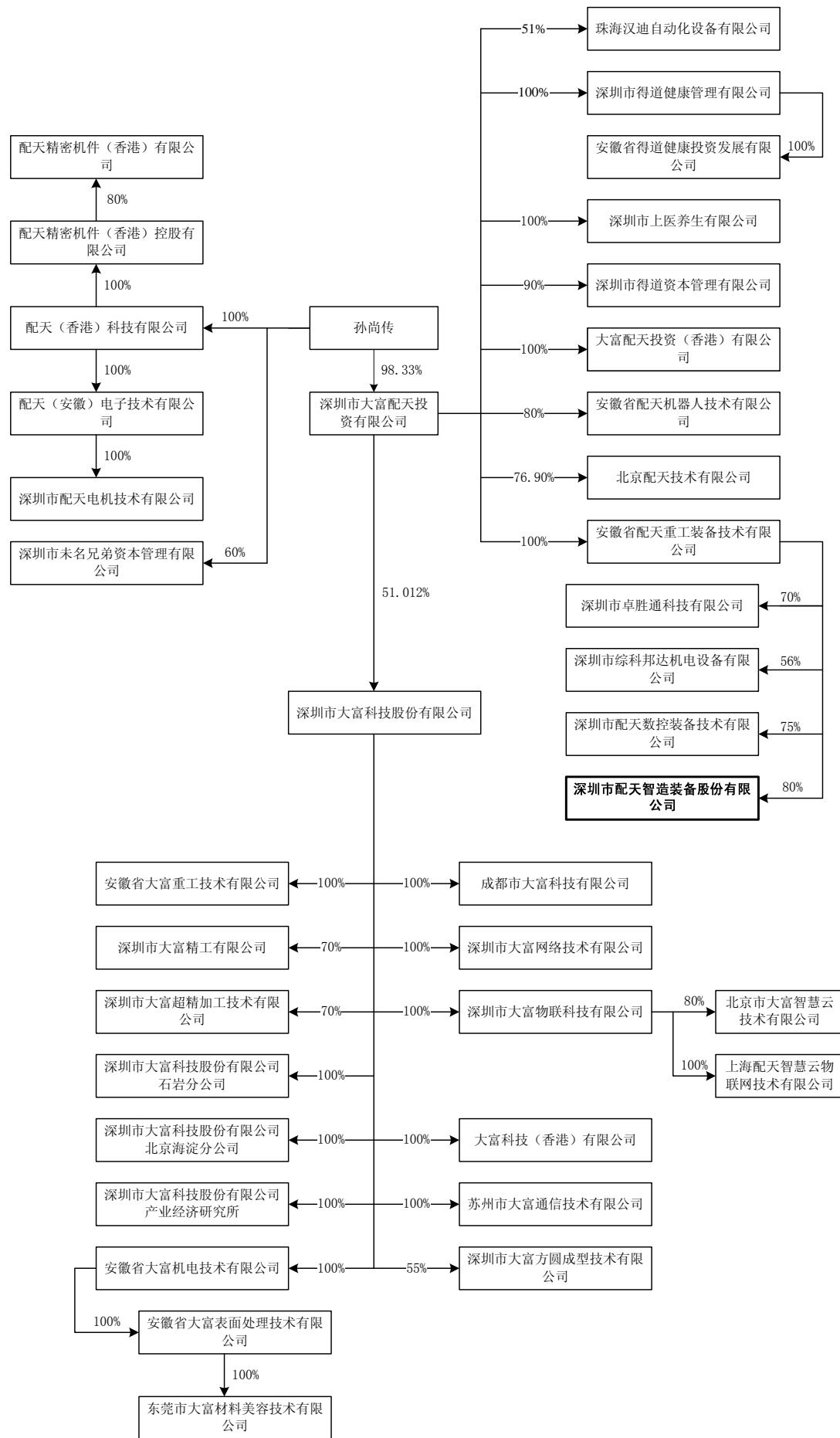
4、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及持股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之“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5、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以下几部分：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控制的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2) 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前述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与本公司之关系
安徽省大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大富科技持股 45%，高小明持股 55%	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孙尚传担任董事之企业

(3)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尚传之配偶刘伟参股并担任执行董事或总经理的企业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深圳市大贵投资有限公司	刘伟（30.47%），其他自然人股东 69.53%
深圳市大智投资有限公司	刘伟（35.72%），其他自然人股东 64.28%
深圳市大勇投资有限公司	刘伟（42.73%），其他自然人股东 57.27%

（二）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销售

公司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大富机电	2,461.54	34.08%	3,192.31	84.04%	0.04	0.02%
大富科技	4,038.89	55.92%	-	-	-	-
合计	6,500.43	90.00%	3,192.31	84.04%	0.04	0.02%

上述关联方销售的内容及定价方式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大富机电	卧式、立式加工中心	以成本加成的模式，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大富科技		

注：主要指 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的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分析：

①本公司现有的数控机床的产能限制

2013 年本公司完成数控机床设计研发的技术积累并开始量产，受限于公司

现有的人员、场地限制，目前本公司数控机床的生产能力较小，主要以满足大富科技、大富机电（以下简称“大富科技及其附属公司”）数控机床的需求为主。

②契合大富科技的生产需求

本公司设计研发的数控机床，主要应用于通讯及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生产加工领域，而大富科技作为国内领先的移动通信射频器件、射频结构件的生产企业，本公司生产的数控机床契合其生产需求。同时，在本公司推出数控机床产品以前，大富科技及其附属公司的数控机床设备主要从日本进口，交货期较长、价格较为昂贵且维护成本较高、后续的技术支持较弱。相比之下，本公司在成本、交货期及售后技术服务的快速响应能力上均具有优势。

③产品稳定性、生产工艺及时优化调整的便利性

本公司生产的数控机床作为高精密的生产设备，借助于大富科技的工业化平台，在实际生产实践中对本公司产品运行的稳定性进行不断修正与优化，对于数控机床在不间断运转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可以较为便利的沟通解决，有益于不断改进公司数控机床的生产工艺，提高公司产品质量，进而为后续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与客户开拓奠定良好的技术基础。

④技术保密需要

目前在通讯及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生产加工领域，国内自主设计研发的数控机床厂家较少，且本公司的数控机床产品在结构设计、核心部件的传动方式、操作系统开发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原创性，因此出于核心技术保密的需要，目前本公司数控机床优先销售给大富科技及其附属公司。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分析：

①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价格比较

单位：万元/台（含税）					
机床类型	配天数控	MAZAK	日本松浦	台湾大丸	东莞联德
立式加工中心	28.50	83.80	119.09	38.00	43.30
卧式加工中心	48.00	430.34	-	52-60	79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大富科技关联交易比价底稿。

如上表，目前本公司设计研发的数控机床，与国内外同类型机床相比，价格较低，其中日本生产的数控机床产品价格较高，台湾次之。本公司产品与市场同

类型机床之间的价格差异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A、生产成本

目前数控机床生产企业多数采取成本加成的方式进行产品定价，日本、台湾厂商的数控机床产品价格较高，主要受其人力、物料成本较国内高的影响；同时，上表所示同类机床生产企业，其产品中嵌入的数控机床操作系统，主要从发那科、西门子及日本三菱等企业采购，而本公司的数控机床操作系统均系与北京配天合作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进一步降低了本公司数控机床产品的生产成本。

B、定制化产品结构的差异

目前应用于通讯及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生产领域的数控机床产品，在通用技术的基础上，根据具体加工部件的工艺要求，均有不同程度的定制化。本公司的数控机床产品在刀库结构形式、物料的传动、转台的驱动方式上与日本、台湾的同类机床存在差异，本公司通过更为科学的产品设计，在不降低产品的耐用性与加工精度的前提下，进一步简化了产品结构；在功能设计上，突出了数控机床专业化定制的特点，对传统机床冗余的产品功能进行精简，进而使得产品价格较之日本、台湾厂商生产的数控机床产品更具竞争力。

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进行比较

请参见本章四、（一）“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的内容。

③与第三方客户销售单价比较

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本公司对大富科技及其附属公司与对第三方客户产品销售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含税）							
机床类型	报告期	大富科技	大富机电	东莞亿环	贵阳广航	金泰格	丰谷精密
立式加工中心	2013年	-	28.50	-	28.50	28.00	-
	2014年1-9月	26.00	-	30.00	-	-	-
卧式加工中心	2013年	-	48.00	-	-	-	-
	2014年1-9月	39.50	48.00	-	-	-	48.00

如上表所示，2013 年本公司的卧式加工中心产品主要销售给大富机电，立式加工中心的销售单价与第三方客户的单价相比基本无差异。2014 年 1-9 月份，对大富科技销售的立式加工中心单价低于东莞亿环，主要是产品结构的差异，销

售给东莞亿环的立加产品主轴转速为 **24,000rpm**, 高于销售给大富科技的立加主轴转速, 因此价格较高; 对大富科技销售的卧式加工中心单价低于大富机电与丰谷精密, 主要原因为 **2014** 年下半年本公司卧式加工中心的产品降价所致, 而大富机电与丰谷精密的合同均系在 **2014** 年上半年签订。

(2) 关联方租赁

报告期内, 本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厂房, 具体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所有权人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地址	租金
配天装备	大富科技	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755.3平米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蚝乡路沙井工业公司第三工业区A3楼102房(大富科技厂区内)	26元/平/月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7月31日	1,133平米		
		2014年8月1日至今	2,266平米		

报告期内, 本公司生产车间系向大富科技 (其中 **2014** 年 8 月以前系配天装备从大富科技租入后转租给本公司) 租赁, 月租金为 **26** 元/平, 目前同地段 (沙井工业区) 厂房的月租金价格平均为 **20** 元/平左右, 大富科技的出租价格略高于市场价格, 主要考虑大富科技厂区的整体配套设施比较完善, 且本公司租入的厂房位于一楼, 数控机床的装配生产线对厂房的高度要求较高等方面的因素。

(3) 与北京配天的技术合作开发

2012 年 **6** 月, 本公司与北京配天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协议 (以下简称“协议”), 合作期限为十年, 结合本公司在数控机床生产应用方面的经验与北京配天的软件开发团队的技术积累, 双方将基于数控机床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产品应用、市场论证、质量验证等方面开展合作, 截至 **2014** 年 **9** 月, 本公司共有已登记授权的 **3** 项发明专利与 **8** 项软件著作权来源于该技术合作开发的技术成果。

此外, 双方亦就技术合作开发收费事宜进行了如下约定:

①自本公司对外销售第一台使用前述协议项下数控系统技术成果的产品之日起三年以内或者本公司累计对外销售的使用协议项下数控系统技术成果的产品数量总额小于或等于 **5,000** 台, 本公司可无偿使用此类技术成果;

②本公司若不符合上述任何一项无偿使用条件的, 则由本公司与北京配天根据届时的技术、市场情况另行约定费用处理方法。

本公司与北京配天技术合作开发的业务背景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四、（一）业务独立”部分的内容，对于前述经常性关联交易，未来将持续发生。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销售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配天装备、配天机器人、配天电子发生的几笔偶发性关联方销售情况如下：

公司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配天装备	-	-	-	-	94.48	51.88%
配天机器人	155.13	2.15%				
配天电子	-	-	-	-	8.61	4.73%
合计	155.13	2.15%	-	-	103.09	56.60%

上述关联方销售的内容及定价方式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配天装备	配件及数控操作系统	市场价格
配天机器人	数控机床	
配天电子	配件及数控操作系统	

（2）关联方采购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配天电子、配天电机、配天装备采购数控机床及机器人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采购额比重	金额	占采购额比重	金额	占采购额比重
配天电子	-	-	145.30	4.30%	-	-
配天电机	-	-	158.25	4.68%	-	-
配天装备	50.88	0.97%	-	-	-	-

前述关联方采购的具体采购内容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配天电子	数控机床	市场价格

配天电机	机器人	
配天装备	机床光机	

2014 年开始，配天电子调整业务方向，目前仅受托本公司从事部分产品的立柱、转轴等金属构件的加工、装配业务，并未对外从事其他与数控机床相关的业务；同时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配天装备正在进行注销清算。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与本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具体请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三章“五、同业竞争情况”部分内容。

对于前述非经常性关联方销售与关联方采购业务，未来将不再继续发生。

(3) 收购配天装备的相关资产

为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2014 年 9 月，本公司与配天装备签订《物资转让协议》，由本公司以 2,269,490.58 元（不含税价格）购买配天装备持有的数控机床资产及相关配件，配天装备在资产清理完毕后注销，本公司购买的配天装备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数量(件)	金额(万元)
办公设备	12	3.36
工量检具	11	1.48
机器设备	7	19.2
库存商品	6	200.15
原材料	多项	2.75
总计	-	226.95

本次购买的配天装备相关资产的价格，系根据深圳德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德资评字【2014】第 241 号评估报告所载的评估值为基础进行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配天装备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4) 收购配天重工持有的综科邦达股权

为整合公司资源，延伸本公司业务链条，2014 年 8 月，本公司与配天重工签订股权转让相关协议，拟以 560 万元作价（参照综科邦达历次股权转让的价格确定）收购配天重工持有的综科邦达 56% 股权，本公司于 8 月 28 日向配天重工预付了前述股权受让款。

综科邦达主要从事半导体后封装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固晶机，应用于 LED 产品的生产。鉴于综科邦达在产品、技术、客户资源等方面与本公司主业的关联程度较低，本公司在对综科邦达执行全面尽职调查后认为整合其资源在目前阶段的可行性较小，根据 2014 年 8 月本公司与配天重工签订的股权转让相关协议，配天重工于 2014 年 10 月向本公司回购了综科邦达 56% 的股权，并相应退回了本公司预付的前述 560 万股权受让款。

(5) 与关联方之间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公司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收款	大富配天投资	-	1,778.58	-
其他应付款	大富配天投资	-	-	871.56
	配天电子	-	185.00	185.00

对于上述与关联方之间的非经营性资产往来，主要系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规范意识较为薄弱，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因资金短缺而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章程中约定了关联交易相关的条款，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通过建立健全股东大会、监事会、董事会“三会”议事制度规范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本公司全体股东均签订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及《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未来该等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将不再继续发生。

(6) 与关联方之间的经营性往来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营性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公司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应收账款	大富科技	2,536.70	-	-
	大富机电	216.00	222.45	0.05
	配天机器人	127.05	-	-
	配天电子	1.52	1.52	1.52
合计		2,881.27	223.97	1.57
应付账款	配天电子	124.95	145.30	-
	配天电机	185.15	185.15	4.87
合计		310.10	330.45	4.87

科目	公司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付款	配天装备	-	72.83	28.94
预付账款	配天重工	560.00	-	-

如上表，应收账款与应付账款产生于关联方之间的购销往来，预付账款系向配天重工预付的宗科邦达股权收购款，其他应付款为应付配天装备的厂房租金及水电费。

对于上述与关联方之间的经营性资产往来，未来亦将随着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发生而持续产生。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2014年11月17日，本公司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做出了如下约定：

“第二十六条 应经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一)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金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下（不含 5%）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本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对外担保除外）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二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由董事会审议，达到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第二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购买原材料、原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委托或受托销售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按照下述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 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一）款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向股东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第三十二条 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对外担保除外），如交易标的为股权，公司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截止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 6 个月），如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它非现金资产，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 1 年）。

与公司日常经营有关的购销或服务类（具体见本办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的关联交易可不进行审计或评估，但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作出如下约定：

“**第十八条 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必须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 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 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应予以回避,但上述关联董事有权参与该关联交易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

第十九条 董事与董事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二条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当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当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

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第二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3、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也未有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2 年 1 月-2014 年 9 月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确认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况。

(四) 减小与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

本公司将尽量杜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制度,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以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不受侵害。

公司先后通过创立大会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制定并修改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规范关联交易的

相关制度。公司全体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六、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4年11月26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领取了营业执照，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 公司历史沿革”之“1、股份公司的设立”。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未发生期后重大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委托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4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及相应负债进行了评估。

2014年10月25日，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德正信综评报字【2014】第075号，确认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9月30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及所有者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的评估结论如下：资产总额账面值7,567.71万元，评估值7,702.88万元，评估增值135.17万元，增值率1.79%；负债总额账面值2,806.74万元，评估值2,806.74万元，评估增值0.00万元，增值率0.00%；净资产账面值4,760.97万元，评估值4,896.14万元，评估增值135.17万元，增值率2.84%。

本公司未根据该次评估进行账务调整。

八、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一) 有限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

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公司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二) 股份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三) 最近两年公司的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本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子公司。

十、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一) 关联交易风险

本公司主要从事通讯及信息技术、消费类电子产品加工领域的数控机床的设计研发。受限于本公司数控机床的产能，出于进一步优化本公司的产品工艺与技术保密性的考虑，契合关联公司的生产需求，目前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售给大富

科技及其附属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销售占本公司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6.63%、84.04%、92.15%，关联方销售比重较高可能给公司带来如下风险：

1、客户较为单一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售给大富科技及其附属公司，主要应用于射频器件的生产加工。若因通信行业市场波动或大富科技自身产品结构调整，使得其对本公司产品的采购需求下滑，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销售业绩。

2、关联方转移定价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的主管税务机关暂未要求本公司按照《特别纳税调整实施办法（试行）》（国税发【2009】2号）第十一条规定申报相关附件资料，尽管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价格公允，但由于关联方销售占比较大，本公司仍存在税务主管机关依据前述规定对本公司作出特别纳税调整的法律风险。

3、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与大富科技同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由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本公司股权比重为 100%，如果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在公司生产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上实施不当控制，则有可能影响甚至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公司通过以下途径解决关联方销售占比较高的问题：

（1）提升公司产能

目前本公司产品性能已日趋稳定，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本公司将逐步加大对公司生产能力的投入，进而有产能空间满足其他客户的订单需求。

（2）不断开拓新客户

与国外厂商生产的同类数控机床相比，本公司在产品价格、加工效率、售后技术支持的快速响应方面具有比较优势。本公司将结合自身的竞争优势，加强销售团队的建设与市场的开拓力度，提高客户数量进而降低对大富科技及其附属公司的销售占比。

（二）市场拓展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的客户数量较少，主要以大富科技及附属公司为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客户数量的增长将在产品性能、市场维护、售后服务、技术保障等方面向公司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本公司在业务规模的扩张过程中无法同步加强人员、技术等方面的投入，无法在前述各领域契合客户的需求，将给本公司的市场开拓带来不利影响。

(三) 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本公司从开始获利年度(2013年)起，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对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14年1-9月，本公司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为147.28万元。

未来如果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本公司不再满足前述税收优惠政策规定的条件，使得本公司不再享受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隶属于装备制造产业，下游行业的设备投资与宏观经济发展、通胀水平、资金供给、利率变动、消费信贷政策、产业政策等多种因素的紧密相关，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将对装备制造业产生较大的影响。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固定资产投资增加，装备制造业投资活跃；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固定资产投资放缓，消费信心不足，装备制造业受阻。目前国内的宏观经济仍存在较多不稳定因素，本公司的业务发展将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

(五)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风险

本公司专注于数控机床的设计研发，主要产品在结构、传动设计、数控操作系统原创性上具有竞争优势。技术人才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本公司不断优化技术人才的工作环境以增强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但因本公司的数控机床设计研发、数控操作系统开发等方面在行业中的地位较为突出，如果未来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人才队伍不稳定，可能给公司业务延续性带来不利影响。

（六）技术合作终止的风险

2012年6月，本公司与北京配天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协议，双方将基于数控机床系统的技术开发研制、产品应用、市场论证、质量验证等方面开展合作。目前本公司产品配置的数控操作系统主要来源于双方共同合作开发的技术成果，尽管双方已就技术合作的原则进行了约定，且北京配天作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公司，但仍可能存在因不可预见的原因使得双方中止合作关系、改变合作模式或者背离合作宗旨，进而将在一定时期内对公司基础技术储备产生不利影响。

（七）内部控制制度尚未运作成熟的风险

公司在改制以前，已经制定了与日常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得到良好的执行，但未按照股份公司的标准系统设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2014年11月26日，股份公司设立，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得以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距今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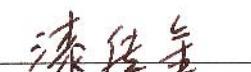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黄耀华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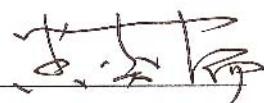


漆传金

项目组其他成员（签字）：



张 涛



黄奕瑞



吴 灏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麻云燕

麻云燕

经办律师: 彭文文

彭文文

经办律师: 肖剑

肖 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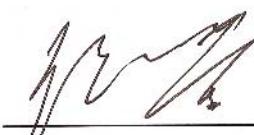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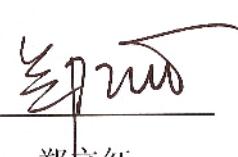
2015年 2月 12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专项审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专项审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仁荣

经办注册会计师: 
田景亮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郑立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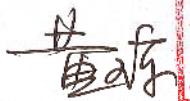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王鸣志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黄 琼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毛 媛

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2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证监会核准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配天智造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孙吉生 吕国财
徐志根 郭清 丁震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肖亮 郭春清
邓勤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陈晓宇 郭清 张峰

